

# 《红楼梦（上下）》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红楼梦（上下）》

13位ISBN编号：9787020032051

10位ISBN编号：7020032052

出版时间：2000-5

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

作者：[清]曹雪芹,[清]高鹗

页数：1372

译者：俞平伯 校,启功 注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

# 《红楼梦（上下）》

## 前言

作家出版社在1953年建社初期，最早出版的图书中就有《红楼梦》、《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这四部古典名著。作为建国以后出版最早、也最有影响的名著之一，作家社版的这四部古典名著曾受到广大读者的肯定和欢迎，印行量巨大。但后来因为种种原因，作家出版社没能继续出版这四部古典名著。今年是作家出版社建社50周年。从去年起，我们开始了重新出版四部古典名著普及本的工作。在众多专家、学者的积极支持和亲自参与下，我们从繁多的版本中，选择了最能体现四部古典名著精髓的版本，精心校注，使这四部书终于得以重新出版，以此献给50年来一直支持作家出版社的广大读者。作家出版社2003年8月

# 《红楼梦（上下）》

## 内容概要

《红楼梦》原名“石头记”，写于清乾隆时。前八十回为曹雪芹作，后四十回一般认为系高鹗所续。小说内容以贾、史、王、薛四大家族为背景，以爱情故事为主要线索，着重描写在贾家荣、宁二府由盛到衰的过程中，贾宝玉和一群红楼女子为中心的许多人物的悲剧命运。

# 《红楼梦（上下）》

## 作者简介

曹雪芹（1715—1764），清代小说家。原名沾，字梦阮，号雪芹、芹圃、芹溪。

# 《红楼梦（上下）》

## 书籍目录

- 第一回 甄士隐梦幻识通灵 贾雨村风尘怀闺秀  
第二回 贾夫人仙逝扬州城 冷子兴演说荣国府  
第三回 托内兄如海酬训教 接外孙贾母惜孤女  
第四回 薄命女偏逢薄命郎 葫芦僧乱判葫芦案  
第五回 游幻境指迷十二钗 饮仙醪曲演红楼梦  
第六回 贾宝玉初试云雨情 刘姥姥一进荣国府  
第七回 送宫花贾琏戏熙凤 宴宁府宝玉会秦钟  
第八回 比通灵金莺微露意 探宝钗黛玉半含酸  
第九回 恋风流情友入家塾 起嫌疑顽童闹学堂  
第十回 金寡妇贪利权受辱 张太医论病细穷源

## 章节摘录

第一回 甄士隐梦幻识通灵 贾雨村风尘怀闺秀 此开卷第一回也。作者自云：因曾历过一番梦幻之后，故将真事隐去，而借“通灵”之说，撰此《石头记》一书也。故曰“甄士隐”云云。但书中所记何事何人？自又云：“今风尘碌碌，一事无成，忽念及当日所有之女子，一一细考较去，觉其行止见识皆出于我之上。何我堂堂须眉，诚不若彼裙钗哉？实愧则有馀，悔又无益之大无可如何之日也！当此，则自欲将已往所赖天恩祖德，锦衣纨绔之时，饫甘餍肥之日，背父兄教育之恩，负师友规训之德，以至今日一技无成，半生潦倒之罪，编述一集，以告天下人：我之罪固不免，然闺阁中本自历历有人，万不可因我之不肖，自护己短，一并使其泯灭也。虽今日之茅椽蓬牖，瓦灶绳床，其晨夕风露，阶柳庭花，亦未有妨我之襟怀笔墨者。虽我未学，下笔无文，又何妨用假语村言，敷演出一段故事来，亦可使闺阁昭传，复可悦世之目，破人愁闷，不亦宜乎？”故曰贾雨村云云。此回中凡用“梦”用“幻”等字，是提醒阅者眼目，亦是此书立意本旨。列位看官：你道此书从何而来？说起根由虽近荒唐，细按则深有趣味。待在下将此来历注明，方使阅者了然不惑。原来女娲氏炼石补天之时，于大荒山无稽崖炼成高经十二丈，方经二十四丈顽石三万六千五百零一块。娲皇氏只用了三万六千五百块，只单单剩了一块未用，便弃在此山青埂峰下。谁知此石自经煅炼之后，灵性已通，因见众石俱得补天，独自己无材不堪入选，遂自怨自叹，日夜悲号惭愧。一日，正当嗟悼之际，俄见一僧一道远远而来，生得骨格不凡，丰神迥异，说说笑笑来至峰下，坐于石边高谈快论。先是说些云山雾海神仙玄幻之事，后便说到红尘中荣华富贵；此石听了，不觉打动凡心，也想要到人间去享一享这荣华富贵，但自恨粗蠢，不得已，便口吐人言，向那僧道说道：“大师，弟子蠢物，不能见礼了。适闻二位谈那人世间荣耀繁华，心切慕之。弟子质虽粗蠢，性却稍通；况见二师仙形道体，定非凡品，必有补天济世之材，利物济人之德。如蒙发一点慈心，携带弟子得入红尘，在那富贵场中，温柔乡里受享几年，自当永佩洪恩，万劫不忘也。”二仙师听毕，齐憨笑道：“善哉，善哉！那红尘中有却有些乐事，但不能永远依恃，况又有‘美中不足，好事多魔’八个字紧相连属，瞬息间则又乐极悲生，人非物换，究竟是到头一梦，万境归空，倒不如不去的好。这石凡心已炽，那里听得进这话去，乃复苦求再四。二仙知不可强制，乃叹道：“此亦静极思动，无中生有之数也。既如此，我们便携你去受享受享，只是到不得意时，切莫后悔。”石道：“自然，自然。”那僧又道：“若说你性灵，却又如此质蠢，并更无奇贵之处。如此也只好踮脚而已。也罢，我如今大施佛法助你助，待劫终之日，复还本质，以了此案。你道好否？”石头听了，感谢不尽。那僧便念咒书符，大展幻术，将一块大石登时变成一块鲜明莹洁的美玉，且又缩成扇坠大小的可佩可拿。那僧托于掌上，笑道：“形体倒也是个宝物了！还只没有实在的好处，须得再镌上数字，使人一见便知是奇物方妙。然后携你到那昌明隆盛之邦，诗礼簪缨之族，花柳繁华地，温柔富贵乡去安身乐业。”石头听了，喜不能禁，乃问：“不知赐了弟子那几件奇处，又不知携了弟子到何地方？望乞明示，使弟子不惑。”那僧笑道：“你且莫问，日后自然明白的。”说着，便袖了这石，同那道人飘然而去，竟不知投奔何方何舍。后来，又不知过了几世几劫，因有个空空道人访道求仙，忽从这大荒山无稽崖青埂峰下经过，忽见一大块石上字迹分明，编述历历。空空道人乃从头一看，原来就是无材补天，幻形入世，蒙茫茫大士渺渺真人携入红尘，历尽离合悲欢炎凉世态的一段故事。后面又有一首偈云：无材可去补苍天，枉入红尘若许年。此系身前身后事，倩谁记去作奇传？诗后便是此石坠落之乡，投胎之处，亲自经历的一段陈迹故事。其中家庭闺阁琐事，以及闲情诗词倒还全备，或可适趣解闷，然朝代年纪、地舆邦国，却反失落无考。空空道人遂向石头说道：“石兄，你这一段故事，据你自己说有些趣味，故编写在此，意欲问世传奇。据我看来，第一件，无朝代年纪可考；第二件，并无大贤大忠理朝廷治风俗的善政，其中只不过几个异样女子，或情或痴，或小才微善，亦无班姑蔡女之德能。我纵抄去，恐世人不爱看呢。”石头笑答道：“我师何太痴耶！若云无朝代可考，今我师竟假借汉唐等年纪添缀，又有何难？但我想，历来野史，皆蹈一辙，莫如我这不借此套者，反倒新奇别致，不过只取其事体情理罢了，又何必拘拘于朝代年纪哉！再者，市井俗人喜看理治之书者甚少，爱适趣闲文者特多。历来野史，或讪谤君相，或贬人妻女，奸淫凶恶，不可胜数。更有一种风月笔墨，其淫秽污臭，屠毒笔墨，坏人子弟，又不可胜数。至若佳人才子等书，则又千部共出一套，且其中终不能不涉于淫滥，以致满纸潘安、子建、西子、文君、不过作者要写出自己的那两首情诗艳赋来，故假拟出男女二人名姓，又必旁出一小人其间拨乱，亦如剧中之小丑然。且鬟婢开口即者也之乎，非文即理。故逐一去看，悉皆自相矛盾，大不近情理之话，竟不如我半世亲睹亲闻的这几个女子，虽不敢说强似前代书中所有之人，但事迹原委，亦可以消愁破闷；也有几首歪

诗熟话，可以喷饭供酒。至若离合悲欢，兴衰际遇，则又追踪躐迹，不敢稍加穿凿，徒为供人之目而反失其真传者。今之人，贫者日为衣食所累，富者又怀不足之心，纵然一时稍闲，又有贪淫恋色，好货寻愁之事，那里去有工夫看那理治之书？所以我这一段故事，也不愿世人称奇道妙，也不定要世人喜悦检读，只愿他们当那醉淫饱卧之时，或避事去愁之际，把此一玩，岂不省了些寿命筋力？就比那谋虚逐妄，却也省了口舌是非之害，腿脚奔忙之苦。再者，亦令世人换新眼目，不比那些胡牵乱扯，忽离忽遇，满纸才人淑女、子建文君红娘小玉等通共熟套之旧稿。我师意为何如？”空空道人听如此说，思忖半晌，将《石头记》再检阅一遍，因见上面虽有些指奸责佞贬恶诛邪之语，亦非伤时骂世之旨；及至君仁臣良父慈子孝，凡伦常所关之处，皆是称功颂德，眷眷无穷，实非别书之可比。虽其中大旨谈情，亦不过实录其事，又非假拟妄称，一味淫邀艳约、私订偷盟之可比。因毫不干涉时世，方从头至尾抄录回来，问世传奇。从此空空道人因空见色，由色生情，传情入色，自色悟空，遂易名为情僧，改《石头记》为《情僧录》。东鲁孔梅溪则题曰《风月宝鉴》。后因曹雪芹于悼红轩中披阅十载，增删五次，纂成目录，分出章回，则题曰《金陵十二钗》。并题一绝云：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都云作者痴，谁解其中味？出则既明，且看石上是何故事。按那石上书云：当日地陷东南，这东南一隅有处曰姑苏，有城曰阊门者，最是红尘中一二等富贵风流之地。这阊门外有个十里街，街内有个仁清巷，巷内有个古庙，因地方窄狭，人皆呼作葫芦庙。庙旁住着一家乡宦，姓甄，名费，字士隐。嫡妻封氏，情性贤淑，深明礼义。家中虽不甚富贵，然本地便也推他为望族了。因这甄士隐禀性恬淡，不以功名为念，每日只以观花修竹、酌酒吟诗为乐，倒是神仙一流人品。只是一件不足：如今年已半百，膝下无儿，只有一女，乳名唤作英莲，年方三岁。一日，炎夏永昼，士隐于书房闲坐，至手倦抛书，伏几少憩，不觉朦胧睡去。梦至一处，不辨是何地方。忽见那厢来了一僧一道，且行且谈。只听道人问道：“你携了这蠢物，意欲何往？”那僧笑道：“你放心，如今现有一段风流公案正该了结，这一干风流冤家，尚未投胎入世。趁此机会，就将此蠢物夹带于中，使他去经历经历。”那道人道：“原来近日风流冤孽又将造劫历世去不成？但不知落于何方何处？”那僧笑道：“此事说来好笑，竟是千古未闻的罕事。只因西方灵河岸上三生石畔，有绛珠草一株，时有赤瑕宫神瑛侍者，日以甘露灌溉，这绛珠草始得久延岁月。后来既受天地精华，复得雨露滋养，遂得脱却草胎木质，得换人形，仅修成个女体，终日游于离恨天外，饥则食蜜青果为膳，渴则饮灌愁海水为汤。只因尚未酬报灌溉之德，故其五内便郁结着一段缠绵不尽之意。恰近日这神瑛侍者凡心偶炽，乘此昌明太平朝世，意欲下凡造历幻缘，已在警幻仙子案前挂了号。警幻亦曾问及，灌溉之情未偿，趁此倒可了结的。那绛珠仙子道：‘他是甘露之惠，我并无此水可还。他既下世为人，我也去下世为人，但把我一生所有的眼泪还他，也偿还得过他了。’因此一事，就勾出多少风流冤家来，陪他们去了结此案。”那道人道：“果是罕闻。实未闻有还泪之说。想来这一段故事，比历来风月事故更加琐碎细腻了。”那僧道：“历来几个风流人物，不过传其大概以及诗词篇章而已；至家庭闺阁中一饮一食，总未述记。再者，大半风月故事，不过偷香窃玉，暗约私奔而已，并不曾将儿女之真情发泄一二。想这一干人入世，其情痴色鬼、贤愚不肖者，悉与前人传述不同矣。”那道人道：“趁此何不你我也去下世度脱几个，岂不是一场功德？”那僧道：“正合吾意，你且同我到警幻仙子宫中，将蠢物交割清楚，待这一干风流孽鬼下世已完，你我再去。如今虽已有一半落尘，然犹未全集。”道人道：“既如此，便随你去来。”却说甄士隐俱听得明白，但不知所云“蠢物”系何东西。遂不禁上前施礼，笑问道：“二仙师请了。”那僧道也忙答礼相问。士隐因说道：“适闻仙师所谈因果，实人世罕闻者。但弟子愚浊，不能洞悉明白，若蒙大开痴顽，备细一闻，弟子则洗耳谛听，稍能警省，亦可免沉伦之苦。”二仙笑道：“此乃玄机不可预泄者。到那时不要忘我二人，便可跳出火坑矣。”士隐听了，不便再问。因笑道：“玄机不可预泄，但适云‘蠢物’，不知为何，或可一见否？”那僧道：“若问此物，倒有一面之缘。”说着，取出递与士隐。士隐接了看时，原来是块鲜明美玉，上面字迹分明，镌着“通灵宝玉”四字，后面还有几行小字。正欲细看时，那僧便说已到幻境，便强从手中夺了去，与道人竟过一大石牌坊，上书四个大字，乃是“太虚幻境”。两边又有一幅对联，道是：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士隐意欲也跟了过去，方举步时，忽听一声霹雳，有若山崩地陷。士隐大叫一声，定睛一看，只见烈日炎炎，芭蕉冉冉，所梦之事便忘了大半。又见奶母正抱了英莲走来。士隐见女儿越发生得粉妆玉琢，乖觉可喜，便伸手接来，抱在怀内，斗他顽耍一回，又带至街前，看那过会的热闹。方欲进来时，只见从那边来了一僧一道：那僧则癞头跣脚，那道则跛足蓬头，疯疯癫癫，挥霍谈笑而至。及至到了他门前，看见士隐抱着英莲，那僧便大哭起来，又向士隐道：“施主，你把这有命无运、累及爹娘之物，抱在怀内作甚？”士隐听了，知是疯话，也不去睬他。那僧还说：“舍我罢，舍我罢！”士隐不

耐烦，便抱女儿撒身要进去，那僧乃指着他大笑，口内念了四句言词道：惯养娇生笑你痴，菱花空对雪渐渐。好防佳节元宵后，便是烟消火灭时。士隐听得明白，心下犹豫，意欲问他们来历。只听道人说道：“你我不必同行，就此分手，各干营生去罢。三劫后，我在北邙山等你，会齐了同往太虚幻境销号。”那僧道：“最妙，最妙！”说毕，二人一去，再不见个踪影了。士隐心中此时自忖：这两个人必有来历，该试一问，如今悔却晚也。这士隐正痴想，忽见隔壁葫芦庙内寄居的一个穷儒——姓贾名化、表字时飞、别号雨村者走了出来。这贾雨村原系胡州人氏，也是诗书仕宦之族，因他生于末世，父母祖宗根基已尽，人口衰丧，只剩得他一身一口，在家乡无益，因进京求取功名，再整基业。自前岁来此，又淹蹇住了，暂寄庙中安身，每日卖字作文为生，故士隐常与他交接。当下雨村见了士隐，忙施礼陪笑道：“老先生倚门伫望，敢是街市上有甚新闻否？”士隐笑道：“非也。适因小女啼哭，引他出来作耍，正是无聊之甚，兄来得正妙，请入小斋一谈，彼此皆可消此永昼。”说着，便令人送女儿进去，自与雨村携手来至书房中。小童献茶。方谈得三五句话，忽家人飞报：“严老爷来拜。”士隐慌的忙起身谢罪道：“恕诳驾之罪，略坐，弟即来陪。”雨村忙起身亦让道：“老先生请便。晚生乃常造之客，稍候何妨。”说着，士隐已出前厅去了。这里雨村且翻弄书籍解闷。忽听得窗外有女子嗽声，雨村遂起身往窗外一看，原来是一个丫鬟，在那里撷花，生得仪容不俗，眉目清明，虽无十分姿色，却亦有动人之处。雨村不觉看的呆了。那甄家丫鬟撷了花，方欲走时，猛抬头见窗内有人，敝巾旧服，虽是贫窘，然生得腰圆背厚，面阔口方，更兼剑眉星眼，直鼻权腮。这丫鬟忙转身回避，心下乃想：“这人生的这样雄壮，却又这样褴褛，想他定是我家主人常说的什么贾雨村了，每有意帮助周济，只是没甚机会。我家并无这样贫窘亲友，想定是此人无疑了。怪道又说他必非久困之人。”如此想来，不免又回头两次。雨村见他回了头，便自为这女子心中有意于他，便狂喜不尽，自为此女子必是个巨眼英雄，风尘中之知己也。一时小童进来，雨村打听得前面留饭，不可久待，遂从夹道中自便出门去了。士隐待客既散，知雨村自便，也不去再邀。一日，早又中秋佳节。士隐家宴已毕，乃又另具一席于书房，却自己步月至庙中来邀雨村。原来雨村自那日见了甄家之婢曾回顾他两次，自为是个知己，便时刻放在心上。今又正值中秋，不免对月有怀，因而口占五言一律云：未卜三生愿，频添一段愁。闷来时敛额，行去几回头。自顾风前影，谁堪月下俦？蟾光如有意，先上玉人楼。雨村吟罢，因又思及平生抱负，苦未逢时，乃又搔首对天长叹，复高吟一联曰：玉在椟中求善价，钗于奁内待时飞。恰值士隐走来听见，笑道：“雨村兄真抱负不浅也！”雨村忙笑道：“不过偶吟前人之句，何敢狂诞至此。”因问：“老先生何兴至此？”士隐笑道：“今夜中秋，俗谓‘团圆之节’，想尊兄旅寄僧房，不无寂寥之感，故特具小酌，邀兄到敝斋一饮，不知可纳芹意否？”雨村听了，并不推辞，便笑道：“既蒙厚爱，何敢拂此盛情。”说着，便同士隐复过这边书院中来。须臾茶毕，早已设下杯盘，那美酒佳肴自不必说。二人归坐，先是款斟漫饮，次渐谈至兴浓，不觉飞觥限罍起来。当时街坊上家家箫管，户户弦歌，当头一轮明月，飞彩凝辉，二人愈添豪兴，酒到杯干。雨村此时已有七八分酒意，狂兴不禁，乃对月寓怀，口号一绝云：时逢三五便团圆，满把晴光护玉栏。天上一轮才捧出，人间万姓仰头看。士隐听了，大叫：“妙哉！吾每谓兄必非久居人下者，今所吟之句，飞腾之兆已见，不日可接履于云霓之上矣。可贺，可贺！”乃亲斟一斗为贺。雨村因干过，叹道：“非晚生酒后狂言，若论时尚之学，晚生也或可去充数沽名，只是目今行囊路费一概无措，神京路远，非赖卖字撰文即到者。”士隐不待说完，便道：“兄何不早言。愚每有此心，但每遇兄时，兄并未谈及，愚故未敢唐突。今既及此，愚虽不才，‘义利’二字却还识得。且喜明岁正当大比，兄宜作速入都，春闱一战，方不负兄之所学也。其盘费馀事，弟自代为处置，亦不枉兄之谬识矣！”当下即命小童进去，速封五十两白银，并两套冬衣。又云：“十九日乃黄道之期，兄可即买舟西上，待雄飞高举，明冬再晤，岂非大快之事耶！”雨村收了银衣，不过略谢一语，并不介意，仍是吃酒谈笑。那天已交了三更，二人方散。士隐送雨村去后，回房一觉，直至红日三竿方醒。因思昨夜之事，意欲再写两封荐书与雨村带至神都，使雨村投谒个仕宦之家为寄足之地。因使人过去请时，那家人去了回来说：“和尚说，贾爷今日五鼓已进京去了，也曾留下话与和尚转达老爷，说‘读书人不在黄道黑道，总以事理为要，不及面辞了。’”士隐听了，也只得罢了。真是闲处光阴易过，倏忽又是元宵佳节矣。士隐命家人霍启抱了英莲去看社火花灯，半夜中，霍启因要小解，便将英莲放在一家门槛上坐着。待他小解完了来抱时，那有英莲的踪影？急得霍启直寻了半夜，至天明不见，那霍启也就不敢回来见主人，便逃往他乡去了。那士隐夫妇，见女儿一夜不归，便知有些不妥，再使几人去寻找，回来皆云连音响皆无。夫妻二人，半世只生此女，一旦失落，岂不思想，因此昼夜啼哭，几乎不曾寻死。看看的一月，士隐先就得了一病，当时封氏孺人也因思女构疾，日日请医疗治。不想这日三月十五，葫芦庙中炸供，



## 《红楼梦（上下）》

那些和尚不加小心，致使油锅火逸，便烧着窗纸。此方人家多用竹篱木壁者，大抵也因劫数，于是接二连三，牵五挂四，将一条街烧得如火焰山一般。彼时虽有军民来救，那火已成了势，如何救得下？直烧了一夜，方渐渐的熄去，也不知烧了几家。只可怜甄家在隔壁，早已烧成一片瓦砾场了。只有他夫妇并几个家人的性命不曾伤了。急得士隐惟跌足长叹而已。只得与妻子商议，且到田庄上去安身。偏值近年水旱不收，鼠盗蜂起，无非抢田夺地，鼠窃狗偷，民不安生，因此官兵剿捕，难以安身。士隐只得将田庄都折变了，便携了妻子与两个丫鬟投他岳丈家去。他岳丈名唤封肃，本贯大如州人氏，虽是务农，家中都还殷实。今见女婿这等狼狈而来，心中便有些不乐。幸而士隐还有折变田地的银子未曾用完，拿出来托他随分就价薄置些须房地，为后日衣食之计。那封肃便半哄半赚，些须与他些薄田朽屋。士隐乃读书之人，不惯生理稼穡等事，勉强支持了一二年，越觉穷了下去。封肃每见面时，便说些现成话，且人前人后又怨他们不善过活，只一味好吃懒作等语。士隐知投人不着，心中未免悔恨，再兼上年惊唬，急忿怨痛，已有积伤，暮年之人，贫病交攻，竟渐渐的露出那下世的光景来。可巧这日拄了拐杖挣挫到街前散散心时，忽见那边来了一个跛足道人，疯癫落脱，麻履鹑衣，口内念着几句言词，道是：世人都晓神仙好，惟有功名忘不了！古今将相在何方？荒冢一堆草没了。世人都晓神仙好，只有金银忘不了！终朝只恨聚无多，及到多时眼闭了。世人都晓神仙好，只有姣妻忘不了！君生日日说恩情，君死又随人去了。世人都晓神仙好，只有儿孙忘不了！痴心父母古来多，孝顺儿孙谁见了？士隐听了，便迎上来道：“你满口说些什么？只听见些‘好’‘了’‘好’‘了’。”那道人笑道：“你若果听见‘好’‘了’二字，还算你明白。可知世上万般，好便是了，了便是好。若不了，便不好；若要好，须是了。我这歌儿，便名《好了歌》”士隐本是有宿慧的，一闻此言，心中早已彻悟。因笑道：“且住！待我将你这《好了歌》解注出来何如？”道人笑道：“你解，你解。”士隐乃说道：陋室空堂，当年笏满床，衰草枯杨，曾为歌舞场。蛛丝儿结满雕梁，绿纱今又糊在蓬窗上。说什么脂正浓，粉正香，如何两鬓又成霜？昨日黄土陇头送白骨，今宵红灯帐底卧鸳鸯。金满箱，银满箱，展眼乞丐人皆谤。正叹他人命不长，那知自己归来丧！训有方，保不定日后作强梁。择膏粱，谁承望流落在烟花巷！因嫌纱帽小，致使锁枷杠；昨怜破袄寒，今嫌紫蟒长：乱烘烘你方唱罢我登场，反认他乡是故乡。甚荒唐，到头来都是为他人作嫁衣裳！那疯跛道人听了，拍掌笑道：“解得切，解得切！”士隐便说一声“走罢！”将道人肩上搭裯抢了过来背着，竟不回家，同了疯道人飘飘而去。当下烘动街坊，众人当作一件新闻传说。封氏闻得此信，哭个死去活来，只得与父亲商议，遣人各处访寻，那讨音信？无奈何，少不得依靠着他父母度日。幸而身边还有两个旧日的丫鬟伏侍，主仆三人，日夜作些针线发卖，帮着父亲用度。那封肃虽然日日抱怨，也无可奈何了。这日，那甄家大丫鬟在门前买线，忽听街上喝道之声，众人都说新太爷到任。丫鬟于是隐在门内看时，只见军牢快手，一对一对的过去，俄而大轿抬着一个乌帽猩袍的官府过去。丫鬟倒发了个怔，自思这官好面善，倒像在那里见过的。于是进入房中，也就丢过不在心上。至晚间，正待歇息之时，忽听一片声打的门响，许多人乱嚷，说：“本府太爷差人来传人问话。”封肃听了，唬得目瞪口呆，不知有何祸事。……

# 《红楼梦（上下）》

## 媒体关注与评论

书评《红楼梦》是十八世纪中国最伟大的文学巨著，不仅是中国文学之林的珍奇瑰宝，而且也是世界文学海洋中的一颗璀璨明珠。本书是中国文学史上最伟大而又最复杂的作品，它描绘的社会现实，波及封建社会的官场、家族、意识形态等诸多方面，它描叙的爱情悲剧，不知使多少读者为之一掬同情之泪。或许正是它的主题的多变性、复杂性成就了它永久的艺术魅力，使之卓然屹立于世界艺术之林而万古长新。本《红楼梦》由享誉学界的红学专家俞平伯先生校点，启功作注，是现在社会上最新的《红楼梦》版本。

# 《红楼梦（上下）》

## 编辑推荐

《红楼梦》原名《石头记》。长篇小说。写于清乾隆时。一百二十回。前八十回曹雪芹作，后四十回一般认为系高鹗所续。本书内容以贾、史、王、薛四大家族为背景，以爱情故事为主要线索，着重描写在贾家荣、宁二府由盛到衰的过程中，以贾宝玉和一群红楼女子为中心的许多人物在封建体制和封建家族遏制下的悲剧命运。作品揭露了封建贵族集团内部的荒淫腐败、互相倾轧，暴露他们对劳动人民的残酷压迫剥削，歌颂贵族家庭中具有一定觉醒意识的青年和某些奴婢的反抗行为，对封建礼教等传统思想进行了鞭挞。作品语言优美生动，善于刻画人物，塑造了诸如贾宝玉、林黛玉、王熙凤、薛宝钗、尤三姐、晴雯等许多富有典型性格的艺术形象，尤其是为了表现对人性美的追求，前所未有地描绘出美丽聪慧、活泼动人的女性群像。规模宏大、结构谨严，具有高度思想性和卓越的艺术成就，达到中国古代长篇小说中现实主义的高峰。其中虽然笼罩着宿命的伤感和悲凉，但也未曾放弃对美的理想的追求。

### 1、 第四十三回 刘姥姥村头讲趣闻 王板儿知恩当图报

话说当日刘姥姥刚带着整车东西从大观园出来，同乡里就传开了。有羡慕者只恨自己没个大户攀亲的，也有暗地里忿忿不平，说他老刘婆凭的就让人家招待，有什么见不得人的勾当还不知道呢。当下几个半老婆子聚在村头老榆树下等着马车。

日近当午刘姥姥的马车终于到了，众人急忙围上去。刘姥姥这里甚是懊恼，一来正心疼车费，二来所谓家财不外露，这样招摇过市也着实让老婆子心惊肉跳。众人拦下马车欲看个究竟，刘姥姥慌忙拉上门帘，有几个大声嚷起：“老刘你这次进大观园必定得了不少好东西吧，怎的咱们看一看都不成？”刘姥姥连忙赔笑：“要说园子里的确是满地的金银财宝，奶奶们也是菩萨心肠，阿弥陀佛，凭的老婆子却不敢要，只带了些衣裳细软稻米谷子回来好过个年罢了。”

众人自是不信又知他脾气便不多问，却要听听大观园里的景儿。刘姥姥这才来了兴致：“要说那园子啊，真是不看不知道，这一瞧才知道比那画儿贴上画的还要强十倍。”当下添油加醋的讲起来：锦隔里的屏风、桌椅都是平生见都没见过的；从一个亭子到另一个亭子竟要坐船，地方真比咱这整个村子还要大。各位姐儿的屋子也都去了，“有的书架上磊满了书，当真以为是哪位哥儿的书房呢，可是咱这乡下大字不识一个丫头们不能比的”。“窗户上糊的纱，阿弥陀佛，叫什么”烟罗“，红的好比晚霞偏偏又像烟雾一样薄，阿弥陀佛，想他做衣裳都可惜呢！”“有小姐闺房阔朗，有的就素净，老太太当下就吩咐人添几样玩物，乖乖，都是咱听都没听过的宝贝。”

说到吃膳，各式的雕漆几，样式是想也想不到的；还有镶金的筷子“比那铁锹还沉那”；吃酒的木套杯一个套一个，大的似小盆子，极小的都有两个杯子大，上面镂空雕着山水人物，像极了真人，众人无不称奇。又说到茄子竟吃出肉味，众人忙问做法，刘姥姥哪里记得住，只说少来十只鸡配他，众人皆唏嘘。又说到酒令，一时兴起连“老刘，老刘，食量大似牛，吃一个老母猪不抬头”也讲了。众人也都笑弯了笑。有好事当下挑拨：“老刘婆，你这是让人家当了筏片相公取笑啦！”。又讲起到栊翠庵吃茶，喝的竟是旧年的雨水。说着拿出那成窑五彩小盖钟于众人看。其中早就有人嫌忌，说话也更加刻薄“莫不是你用了人家嫌脏才舍于你的吧。”刘姥姥却也不恼，众人又说闹一阵这才散去。

板儿虽说年纪尚小，却也懂了几分人事，被众人如此取消自是气恼，当下就问起：“姥姥，奶奶们果真是嫌咱们脏，拿咱们取吗？”刘姥姥登时气起：“下作黄子，昨儿那一巴掌是白打了你呀。园子里奶奶们待你如何？怎听得几个姑婆子挑拨就昏了头呢！”说着抬手又要打，板儿忙讨饶。刘姥姥这才气消又怜他年小，乃细细讲于他听：“姑娘们拿姥姥作乐，无非是哄老太太开心，末了姑奶奶还亲自给赔了不是又送了这么些东西，咱乡下人本就命贱，姥姥虽不认字，道理还是明白的，受了人家的恩就当记着人家的好。小崽子你记着，日后若人家有用的到咱的地方，你定当尽心效力才是。”板儿似懂非懂的记下了，又问到：“奶奶们哪里用的到咱么呢？”刘姥姥兀自抬头看天，晌午还好好好的，这会子竟然起了风转眼就要变天了，乃叹了口气：“有道是天有不测风云，以后的事儿谁能说的准呢？”

### 刘姥姥回乡议贾府

话说这一日，刘姥姥辞别鸳鸯和凤姐儿，带着大大小小数个包袱，坐车回了乡下。还未进村，就恰巧遇上了村东的赵婶。赵婶看见刘姥姥回来了先是一愣，然后满脸堆笑地打招呼：“刘婶儿进了趟城立马就不一样了，整个人都往后倒了十岁，再进几趟怕是连狗儿都不认得你这姥姥了。”刘姥姥也是满脸堆笑道，“赵婶儿就是会拿我开玩笑，我哪里比得上赵婶儿啊。板儿怎么不问好？”说着刘姥姥揉了揉板儿一下，可是板儿只顾着往姥姥身后躲。无奈之下，刘姥姥只得赔笑说“进了趟城，这孩子反倒是越发的怕人了”。

## 《红楼梦（上下）》

马车在村口停了下来。刘姥姥和板儿提着大大小小的包袱往家走。幸而是傍晚，大人们都在做饭，街上罕有人围观。只是一群顽皮的孩子在不断地招呼着板儿。到了家，放下包袱，早有饭菜端上桌，一家人吃罢晚饭去休息不提。

次日晌午，刘姥姥坐在门口搓着苞米，却见陆陆续续有人来有一搭没一搭地跟她找话。人越聚越多，刘姥姥看看这些婆子和孩子们的神情，便明白了个七八分。但是她们不问，她也不说，也是接着话茬儿往下聊。终于有人忍不住了，问到说：“他刘婶，你去了两回城，这城里到底是怎么个好啊？”

刘姥姥憨憨一笑道：“我去的这贾府啊，那可不是一般的人家。我也是沾了姑爷他祖上的光，攀的这一门勉强的亲戚。”话刚起了个头，围观的孩子就起哄道：“姥姥我们可是要听故事的。”刘姥姥不慌不忙地往下讲：“要说这贾府啊，就是一个豪华啊。人家可是不像咱们这么抠门。那些个顶好看的纱咱都不舍得用，可是人家呢，眼都不眨地拿去做了帐子，还送了我两匹。人家贾府里头可都是顶大顶大的房子，一看就威武。那些个柜子比咱们一间房子还大还高，估计屋子里头留个梯子就是为方便开柜顶。”

“人家吃的都特殊。”刘姥姥回想着，“那个鸡蛋巧得很，敢情儿人家城里的鸡都比咱们的俊。”刘姥姥拿手比了个鸽子蛋大小的圆，“那姑奶奶跟我说，这蛋别看小，一个可值一两银子！我这一惊，结果手一抖筷子没拿住，就掉了。也不知道这蛋是让谁给捡去了，”刘姥姥叹道，“一两银子，连个响儿都没听着就没了。”边说着边惋惜地咂咂嘴。周围的人也在想着那“一两银子一个”的蛋，不住地咂嘴，感叹贾府的富贵。

“他们还叫我喝酒。我就想着，喝就喝吧，只是我怕手拙万一打了人家的杯子我是倾家荡产也买不起，所以就让他们拿木头杯子来。可是没想到啊，我的天老爷，”刘姥姥一拍巴掌，吓了周围人一跳，“好家伙，人家一拿拿了十个大木头杯，还说什么‘要喝就喝一套’。幸亏老太太和夫人求情我就喝了一杯。这十个杯子能擦成一擦，就像个大树根一样。姑奶奶问我是什么材质。咱们庄户人能不知道这是什么木头吗？这不就是咱们这到处都能见到的杨木嘛。可是人家贾府是谁啊，那可是当今一顶一的大家，人家怎么可能稀罕用咱们这里这样的贱东西。我就猜，八成是黄松。”刘姥姥一边说着，一边拿着搓完的苞米棒子逗弄着小孩。听着的人们也都点头，觉得刘姥姥的猜测是正确的。

刘姥姥站起来，拍拍身上的土，拿着筐箩对众人道，“天儿也不早了，我得回去做饭了。咱们明儿个再说吧。”只听得一片哀怨之声，但是人群渐渐散去。门前又恢复了往日的宁静。

- 2、还是得再看一遍。
- 3、看到最后一僧一道将宝玉带回到大荒山无稽崖青埂峰的时候，音乐刚好随机播放到Bring Him Home.
- 4、读过很多遍，曾经能记得几乎所有的细节和诗句，十分喜欢。已经找不到自己阅读过得版本了，因为忘了出版社，版本太多无法一一找起。这版是启功标注的
- 5、仔细研读12遍
- 6、内容宏大的古籍，像一本人生百科全书。最喜欢颦儿，“天然一段风韵全在眉梢”。
- 7、读的不是这个版本，有机会还是想找这个版本读一下 ps我是在手机上看完了。。。
- 8、经典
- 9、终于读完了……读到快一半才喜欢上，真想知道曹雪芹心中的结局……
- 10、尤记第三回标题
- 11、初一时候爸爸买回一全套名著 我心是多么欢喜

12、看许多评论，说宝钗在贾府“赖着不走”，是为了实施“金玉良缘”计划，说白了，就是赤裸裸的要嫁给贾宝玉。这观点，我实在不敢赞同，现在只略记一记宝钗何时令我不解，何时令我仰慕，留待日后反思。

怨宝钗之一：她撞到小红和坠儿在亭子里说私密话，怕人家知道她听见了，忙假装来找麝儿。论理，贾家姐妹那么多，她又不单单和黛玉尤其好，那时黛玉还不怎么理她呢。就算是要拿个人来当借口，为什么偏偏是黛玉？想叫人说她是无心也难。

怨宝钗之二：金钏儿投井，她赶至王夫人处宽慰王夫人，几句话把王夫人的罪责抹得一干二净，不可谓不冷血无情。虽说她此时可能并不知晓金钏儿为何而死，但此后连贾珠都已知道了金钏儿系贾宝玉干系才被逐，说她毫不知情，只是后生晚辈怕长辈忧心所说的体面话，也未必妥当。

怨宝钗之三：香菱学诗，纵使她觉得女子无才便是德，并且不愿做人师父，过分显露才情。然她那样体恤疼人的人，为何偏偏不心疼香菱呢？

有怨宝钗，自然也钦宝钗，正是有了这些钦宝钗之处，才让我不愿意相信，宝钗不是为了与贾府结亲而不择手段的世俗功利之人。

钦宝钗之一：袭人找湘云做针线活，独独宝钗提出来说，史湘云在家各种遭遇与辛苦，并主动提出帮助。若宝钗只知奉承和目的，湘云已是失势之人，她又何必放在心上。

钦宝钗之二：劝黛玉时，说起男人读书，说“男人们读书明理，辅国治民，这才是好。只是如今并听不见有这样的人，读了书，倒更坏了。这并不是书误了他，可惜他把书糟蹋了”。深以为这几句话才见宝钗胸襟，后面又写到她的螃蟹咏讽谗贪官污吏，我还没看到那里。

钦宝钗之三：劝宝玉学习仕途经济。若宝钗真是有心讨宝玉欢心，以她的冰雪聪明，不会看不出宝玉不爱仕途经济之论，她若想假装如黛玉般纤尘不染也并不困难。但是她没有，她坚持了自己所谓的正确，不管是否受到大家的“深受封建思想荼毒”的批评，至少我觉得并不虚伪。

13、高中上英语课偷看被老师花现后没收了 teacher刘还算有良心 我后来去要还是还我了、、

14、这次是把后40回读完了

15、《红楼梦》在中国成了一种宗教，而绝对不是文学，所谓的“红学”，本质上是“红教”。这部书的文学价值历史价值，被极端地鼓吹夸大了。鼓吹《红楼梦》的，不仅有文学家艺术家，还有政治家，比如毛泽东。《红楼梦》真的很好吗？现代人，文化标准必须超越国界，甚至超越文学。如此，《红楼梦》价值低微。

16、一、的确有人告密。

认为的确有人告密有两个理由：1、王夫人掌握的信息量很大，可谓证据确凿；2、“本处有人和园中不睦的，也就随机趁便下了些话”。作者还指出了告密者来自“本处”，也就是王夫人那边的人，因为和大观园中的人相处不和睦而告密。

二、成为告密者的条件。

1、从王夫人掌握的信息量来看，单单在王夫人那边，没法得知宝玉日常生活中所说的原话。因而告密者一定长期和宝玉近距离接触，否则无从搜集到这些资料。和宝玉能够长期近距离接触的人，实际上并不多，从撵坠儿的那段可以看出，一般的年长妇女根本见不到宝玉。能够见到宝玉的就是乳母李嬷嬷，但是她并不能时时见到宝玉。而且，有身份的长辈有教训宝玉的权力，所以很难想象宝玉在长辈面前会孟浪地说出不该说的话，宝玉尚且如此，丫头们更是如此。事后宝玉诘问袭人的话中也说，这些话都是“背地里”说的。所以我假定，这个告密者首先必须是一个年轻的女孩子，就是宝玉房里的丫头，有一定的身份。

2、告密者必须深得王夫人的信任。宝玉平素所说的话都是礼法不容，也是惊世骇俗的。疏不间亲，如果告密者和王夫人没有一定的交情，见不到王夫人，也说不上话，更别提告密了。因而告密者一定是有来头的，是有名有姓的角色。所以很多人据此怀疑，告密者就是得到王夫人信任的袭人。

但是，袭人远不是王夫人的心腹，作者提到的“屋里的丫头们不长进教习坏了”，也说明告密者绝不可能是袭人。如果这样的话，告密者是谁呢？如果袭人尚且不能得到王夫人的充分信任，因而充当耳报神的功能，其他人就更不行了。在王夫人对袭人的态度、给予袭人的待遇方面，能够看出袭人已经是最得宠的一个了。

线索似乎就此断了。从条件1看来告密的一定是房里丫头，而从条件2看来最有能力去告密的丫头没有告密。1和2之间似乎存在一对矛盾，这是建立在告密者仅有一人的基础上的。假如我们推翻这

个假设，猜测告密者实际并非一人，又会怎样？掌握这些闲话的人，和使坏利用了这些闲话的人，假如并非一人，那么他们会是谁呢？

### 三、告密者的动机。

告密的动机作者简略交代为“和园中不睦”。鉴于前文中已经出现了金钏事件，可以料想，这个告密者和被告密的人不是一般的不睦，争执吵嘴这么简单。这个人告诉王夫人的信息，都是可以几乎置人于死地的“大事”，就算被告密的人不投井，怕是一辈子也回不到大观园来了。由此看来告密者和被告密者之间的关系可以称之为不共戴天。种下如此深刻的仇恨，必须是长期积怨，或者有利益冲突。长期积怨的人之间必须长期接触，而宝玉的丫头们，尤其是有头有脸的丫头们，如晴雯，并没有那么多的机会和外人接触。这些尊贵的丫环不仅不能见外面的大夫，而且她们去的地方，有一半是别人到不了的。因而我认为，这种仇恨的根源很可能来自利益冲突。

### 四、告密者的手段。

在大观园中，被视作重大过错的除了男女关系，还有一条就是赌博。看看贾母对赌博者的处分“将为首者每人四十大板，撵出，总不许再入，从者每人二十大板，革去三月月钱，拨入圜厕行内”，这个处罚很严厉，和置人于死地也没什么两样了，相比之下王夫人惯行的打一下、撵出去，处罚力度就弱了。我们从探春治家的片段可以看出，赌博在这个人口众多的家族中是一种普遍现象，上了年纪的家人几乎都痴迷于此。大观园内的宝玉乳母李嬷嬷，就因为赌输了拿袭人出气。如果告密者连背后的私话都知道，不知道大规模的赌博几乎不可能。因而，这个告密者要告倒的绝非年长女性，而是针对宝玉房中的丫头们。

### 五、何种利益。

大观园内部，丫环们把和宝玉接触视作一种利益。如佳蕙、五儿，都想通过得到宝玉的宠爱而上位。但是这种利益并不那么牢固。比如晴雯是最得宝玉宠爱的，但是在王夫人面前，或者说礼教制度面前，宝玉作为靠山几乎不堪一击。而且在宝玉身边，也并非人人都把和宝玉的接触看做一种利益。比如说红玉和佳蕙的一段对话，红玉看到了这种宠爱带来的好处是短暂的、不牢靠的，认为佳蕙不懂自己的想法。宝玉身边都有人能看到这一点，就不要提大观园外面的人了。如果说并不是人人都把情爱纠葛看得比天还大，那么大观园外面的利益纠纷有可能是什么性质的呢？

在贾府之中作为一个仆妇，最上等的出路就是成为赖大家的、林之孝家的、周瑞家的、王善保家的。但是这种出路往往不是通过个人努力就能够获得的。赖大家至少从婆婆赖嬷嬷那一代起，就在贾府是有头有脸的人物。周瑞家的是王夫人的陪房，王善保家的是邢夫人的陪房。林之孝家的实权最大，她掌握了一项非常重要的权力——人事任免权。犯错的人都交给她处理，谁年纪大了该发配出去，也是她开单子。因此秦显女人想要在厨房管事，就一定要给她送礼。掌握了人事任免权，就意味着可以扶植亲信、排除异己，还意味着唾手可得、送上门来的金钱利益。不过，整本红楼梦没有确凿证据表明，林之孝家的到底是谁的陪房，何以拥有如此显贵的地位，她的权力比太太的陪房周瑞家的大得多了。

如果不能依靠出身，成为权倾一时的仆佣，那么次一等也要像柳家的、秦显女人那样会钻营，能在小范围内获得某种权力。相反，作为一个仆人，仅仅想巴结上某个男性，成为姨娘，在宁荣二府的制度管制下，并不是很好的出路，我们已经看到赵姨娘、周姨娘，论体面远远比不上管家大娘子们。因而，大观园外的佣人们，眼睛未必盯着哪个女孩子“勾搭”上了宝玉，她们真正会去关心的，一定是更为实际的利益。不过，有人在大观园的小辈主子身边也有一定的好处。首先，服侍小主人是一份收入高、相对体面的工作（参见袭人等的工资）。其次，这种工作也会带来一定的话语权，秦显女人谋求升职失败后，作者着重点出司棋，说连她都“气了个倒仰，无计可施”，可见这些小主人身边的仆人也能说得上几句好话，是有门路的，否则就没必要专门点出司棋了。

总之，大观园外部的人和园内的人产生如此之深的仇恨，和男女之情也许并没有多大关系，而是出于更实际的利益需要。

### 六、我的假设。

因为这次告密而倒霉的几个人，一个是晴雯，一个是芳官，一个是柳五儿，还有一个是佳蕙（四儿）。这几个人中，只有芳官和园外的人有较多接触，也结下了不少仇恨。其他几个人，从她们的工作性质上来讲，应该没有机会和园外的人有太多接触，招惹是非。最值得注意的当然还是晴雯，她性格要强，行事举止容易惹人非议，但我们同时还要注意到她是赖大买进来送给贾母，又从贾母手里转给宝玉的。按照老太太屋里的猫狗都要敬三分的这种制度，她从出身来历上来说应该是无可挑剔的

，就算性格要强一点，也不能说是多么不合体统。她和赖大家的关系，文中有如下交代：“赖家的见晴雯虽到贾母跟前，千伶百俐，嘴尖性大，却倒还不忘旧”，什么是不忘旧？这句话值得琢磨琢磨。赖大家已经有了地位和金钱，除了晴雯的尊重和感恩，恐怕还能让他们在接近重要人物（贾母、宝玉）的地方，有一个可靠的传声筒。

林之孝家的专门负责给仆人们安排工作，她自己的女儿在贾宝玉身边，做了一个外围的丫环。以红玉的伶俐和俏丽，被宝玉看见之后得到提拔，应该不是难事。但红玉却没有这样做，这不能说完全是因为心里有了贾芸的结果，因为她在遇到贾芸之前，也没有想要接近宝玉的意思。这其中是否有林之孝家的教育、安排或支持，我们不得而知，不过很有可能会有关系。可以推想，正如晴雯和赖大家的关系一样，林之孝家的也需要一个可靠的人，能够帮他们知道点怡红院这边的消息。这种工作只需要成为外围丫环就可以了，如果和宝玉关系过密，最终成为姨娘，如前文所说，是得不到什么实惠的。不过红玉自己并不喜欢这个工作，很快就投靠了凤姐。

怡红院中另外一个有意思的人是坠儿。在查抄之前，她就因为偷窃被逐出了，而她的偷窃案是非常可疑的，并没有确凿的证据，只有一个老年仆佣宋妈作为人证，就人赃并获了；赃物是不是从坠儿身上搜出的，还不知道。宝玉很叹息，坠儿这么一个伶俐人，竟然做出这样的丑事。但实际上，坠儿如果真的偷了平儿的镯子，只能证明她非常愚蠢。第一、要偷也要偷迎春的，偷到平儿头上，简直就是找死。第二、在平儿洗手的时候偷去她的镯子，作案时间非常短，平儿随时可能洗完手看见。宝玉屋子里也该有不少宝贝，为什么偏偏去偷别人的，而且还偷能干的平儿？要知道，坠儿这个人并不是一个糊涂人，红玉和贾芸的私事就是找她商量的。红玉没有把这件事倾诉给佳蕙听，却讲给坠儿听了，还让她帮忙，坠儿绝非那种冒失、不谨慎的人。

刚烈的金钏被逐出贾府之后，选择了投井自杀，而伶俐的坠儿，却从此在下文消失了。这也是很不正常的，况且她和负责安排工作的林之孝的女儿——林红玉，私交可谓不错，更何况她还知道红玉的隐私。这个隐私虽然不是勾引宝玉，但是恐怕也是很致命的。要知道，坠儿被逐出的官方原因是“使唤不动”这样的小事。她为什么不去向红玉询问自己被逐出的真正原因呢？基于种种反常之处，我提出这样假设：坠儿就是因为知道得太多红玉的隐私，被诬陷逐出了大观园。人人都知道坠儿被逐出的真正原因是偷窃，但唯有坠儿不知道自己被逐出的真正原因是什么，也没有反驳的机会。假如坠儿因为偷窃被逐的原因摆到台面上来，坠儿就可以提供不在场证明，或者是为自己辩解。

无论上面的假设是否成立，坠儿都可以找和自己私人关系不错的红玉帮忙，想办法过一段时间再回到大观园。然而，也许红玉并不想让她回来，尤其在她们以为两个人的谈话被多心又爱刻薄人的林黛玉听到之后。退一步讲，假如镯子真的是坠儿偷的，说明她急需用钱，狗急跳墙，假如坠儿没有偷镯子，她冤屈无比，肯定会报复。总而言之，这个伶俐的坠儿，很难咽下这口气，于是她以最极端、最强烈的方式，向整个怡红院报复，向没有帮自己说好话的贾宝玉报复——把怡红院所有丫环的隐私，包括红玉的隐私，都在管事的人面前抖落了出来。坠儿的汇报过程，也许并不是私下的，可能有几个人都能听到。我们注意到，红玉最后一次出现，是在第六十回。

坠儿当然很希望向最主要的主人，比如贾母、王夫人、王熙凤去汇报这些事情，但是她被驱逐之后很可能无法进贾府，就算她能进贾府，平时作为一个二等丫环，也没机会和这些人讲话。因此，她或许把这些事情都告诉了某个管家娘子，这些消息最终都会汇报给贾府人事部主管——林之孝家的。可以想象，林之孝家的听到这些消息，一定首先会为女儿的问题感到震惊、恐慌。事情比较大，她没法把这些汇报压下来，况且或许偏激的坠儿正在竭尽所能地散布这些消息。第六十三回：“林之孝家的又笑道：‘这些时我听见二爷嘴里都换了字眼，赶着这几位大姑娘们竟叫起名字来。’”也许也是坠儿说的，或者这种小事是老婆子们说出去的。

林之孝家的想来想去，消息已经传播开了，不能压下去，倒不如自己先给捅出来。我们已经说过，晴雯是赖大的人，眼里没有把林之孝两口子多么当回事。柳五儿的妈柳家的，原来是梨香院杂役，是靠趋奉芳官她们几个上位的。林之孝家的不仅没有必要保护这些人，而且说不定还很讨厌这伙人。为什么不借此机会，把怡红院中的讨厌鬼清除出去，换上自己的人呢？于是，她一五一十地把除了女儿的私事之外的话，都告诉了王夫人。也只有她这种身份的人，才能有机会见到王夫人，向王夫人密报。和贾宝玉的私生活相比，有一万个贾芸勾搭丫环，王夫人也不会放在心上。四儿最无辜，也成了一个牺牲品。

林之孝家的并不是一个坏人，但是在母女天性面前，她选择了牺牲别人的女儿，换来自己女儿的平安。



## 《红楼梦（上下）》

除此之外，我还有一个问题。关于晴雯的被逐，十行之内，宝玉的态度出现了相互矛盾之处。前面说：“宝玉一闻得王夫人进来清查，便料定晴雯也保不住了，早飞也似的赶了去”。后面说：“如今且说宝玉只当王夫人不过来搜检搜检，无甚大事，谁知竟这样雷嗔电怒的来了”。以及：“袭人知他心内别的还犹可，独有晴雯是第一件大事”。他知道晴雯保不住、又觉得这是第一件大事，进了屋又觉得无甚大事，这又是为什么呢？

17、最喜欢晴雯。但是读起来果然没有三国带感

18、此生最大愿望，红楼梦真实结局能在世上出现！

19、读过三遍，每次都有新感受。

20、四大名著中红楼梦看得最多遍，其他的就……水浒一遍都没看完。

21、这个版本是以俞平伯校点《红楼梦八十回校本》（附后四十回）为底本，仍用启功先生的注释，并略作修订。

《红楼梦八十回校本》人民文学出版社1958年2月出版，1963年6月二印（稍作增订），1993年11月三印。该书以戚本为底本，参校了其他八种本子，并据以大量校改文字。由于历史的原因，该书印数很少（三印累计40000册），其影响相对较小，未能广泛普及。

虽然由于当年部分抄本尚未发现，俞校本据以参校的本子不多，但事实证明，俞先生在推敲定字上见解不凡，与后出校本比较，一些有争议的地方，仔细斟酌，还是以俞校为是。故人民文学出版社2000年出版新版本，选择俞校本正文，加入启功先生的注释，同时作为《大学生必读》和《中学生课外文学名著必读》丛书大量发行，使这个校本大为普及。

22、第五回 游幻境指迷十二钗

开头宝钗到

第八回 比通灵金莺微露意 探宝钗黛玉半含酸  
没闹矛盾

第十二回 贾天祥正照风月鉴  
回末林如海病，黛玉回家

第十六回 贾元春才选凤藻宫 秦鲸卿夭逝黄泉路  
黛玉奔丧回来，宝玉将北静王给的串送黛玉，黛玉不要

第十七回 大观园试才题封额  
宝玉身上物被小厮抢去，黛玉因荷包被抢生气，两人{闹}，宝玉陪错，和

第十九回 意绵绵静日玉生香

第二十回 林黛玉俏语谑娇音  
湘云来，宝和宝钗一同来探望，黛{醋}，宝玉陪错，和。湘云戏说“林姐夫”

第二十一回 贤袭人娇嗔箴宝玉  
宝玉早上来探望，黛玉湘云起床。中午黛玉悄来，看宝玉南华经笔记，写了评语，悄去。

第二十二回 听曲文宝玉悟禅机  
听戏湘云黛玉闹矛盾，宝玉黛玉{恼}，黛玉消来，又看到宝玉，又看到宝玉心得，悄带走与湘云宝钗看，自和

第二十三回 西厢记妙词通戏语 牡丹亭艳曲警芳心  
搬入大观园。宝玉看《西厢记》，被黛玉发现，拿去自看

## 《红楼梦（上下）》

### 第二十五回 魇魔法叔嫂逢五鬼

宝玉被贾环烫，黛玉小探。黛玉被凤姐说做宝玉媳妇

### 第二十六回 潇湘馆春困发幽情

宝玉来探黛玉。被薛蟠骗走。黛玉回访，晴雯不让进，加上又看到宝钗出来，{恼}

### 第二十七回 埋香冢飞燕泣残红

宝玉来探黛玉，黛玉不理他就出门。黛玉哭葬花吟。

### 第二十八回 蒋玉菡情赠茜香罗

宝玉陪错，宝黛上次误会终消除

### 第二十九回 痴情女情重愈斟情

张道士提亲，黛玉{恼}，宝玉砸玉，黛玉铰穗子

### 第三十回 宝钗借扇机带双敲

宝玉陪错，和。宝玉看龄官画蔷淋雨，回来不小心踢了袭人一脚

### 第三十二回 诉肺腑心迷活宝玉

宝黛为上回宝玉湘云麒麟一事释疑。宝玉回屋错抱袭人一把

### 第三十四回 情中情因情感妹妹

宝玉挨板子打后送黛玉旧帕子

- 23、其实四大名著里我也只完整读过《红楼梦》，总说高鹗狗尾续貂，人家好歹也写出了黛玉焚稿。
- 24、叹为观止，希望有生之年能看到后28回原作
- 25、初高中那会儿老妈给买了包括这上下部在内的一套丛书全部看完还写读后感的节奏.....
- 26、以我幼稚的人生经历读这本书，本来就是对这本书的侮辱。凭我浅薄的文学素养，以至于读时书上的诗词部分几乎都忽略了。
- 27、前80雅得很。八十回后人物都聒噪起来，像网络文学了
- 28、俞平伯校本，用戚序本作底本
- 29、最爱，没有之一。尤其喜欢黛玉晴雯，一本书可以教会人生
- 30、一开始是强迫自己读下去的，后来是也看越喜欢，不错的一本书，情节都是围绕大家族的，儿女情长，莺飞鸟乱。
- 31、读的就是这个版本！怎么人这么少？
- 32、文学界的明珠
- 33、由来同一梦 休笑世人痴 值得反复读
- 34、终于看完了!!!!老师以后别布置这么长的古典小说做读书笔记成吗!!成吗!!!!
- 35、研究生时期的床头书。并不是儿女情长的故事，实实在在的对传统社会的绝望。
- 36、只是闲来mark一记，那些个中学时代电视机坏掉了的周末~~感谢这本书的陪伴~
- 37、“可叹停机德，堪怜咏絮才。玉带林中挂，金簪雪里埋”，红楼的博大精深，真是读5遍不能言一二，值得回味的情景不胜枚举，还是好好的重新拜读吧。
- 38、年轻时喜欢黛玉的真诚处事，现在更喜欢宝钗的大气为人，希望能有探春相对完美的结局。
- 39、因为听白先勇讲红楼，于是又翻开这本书，相比于小时候读，现在的感受夹杂了一些生活体验就更细腻而丰富了，真的好书，好到没有句话都可以反反复复的读，滋味无穷。可惜手捧的中学生课外必读版本纸张印刷都不算精良，而且这种版本我竟然有两套，哎
- 40、《红楼梦》第一回交代此书缘起，说女娲补天所剩之石，因自己无材可用，便“自怨自叹，日夜悲号惭愧”，“一日，正当嗟悼之际，俄见一僧一道远远而来”，后被这一僧一道，携入红尘，于是才有了这“历尽离合悲欢炎凉世态的一段故事”。随着故事情节的展开，这一僧一道，每每如焦

## 《红楼梦（上下）》

不离孟，孟不离焦，反反复复，在书中出现多次，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接着，书中又说“因有个空空道人访道求仙，忽从这大荒山无稽崖青埂峰下经过，忽见一大块石上字迹分明，编述历历……从此，空空道人因空见色，由色生情，传情入色，自色悟空，遂易名为情僧。”明明是个道人在访道求仙，后来却因了这部《石头记》，而成了一位“情僧”，佛道合一，由此可见一斑。

- 41、不敢再读，太难走出
- 42、最爱的一本书
- 43、20170226
- 44、只读到八十一回，五星级全给前八十回。“物哀”情怀和技法的小说界鼻祖，也是顶峰。
- 45、初高中时代
- 46、中国最高的文学艺术
- 47、只看前八十回，高鹗篡改版，懒得看
- 48、看了后面忘了前面我会说
- 49、差——

---

- 50、天尽头，何处有香丘？未若锦囊收艳骨，一抔净土掩风流
- 51、这是程乙本
- 52、历时几个月终于看完，也是一阵唏嘘
- 53、还用多说么
- 54、存版本。
- 55、红楼读罢两遍，欲罢不能。每一页，每一次，都品出别样的，消逝在当下的味道。

## 精彩书评

- 1、一部让我读了很久的书一部影响我很久的书18年纪用了将近1年的时间才读完一套书加上《红楼梦》解读，看完那个惨一段时间脑子都是黛玉的葬花词很难想象那个年代的女子也许各人解读的涵义不一样我只读出了一样生为女子可做~
- 2、从初中起开始读者本书。断断续续，从来没读完也没读懂过。直到去年暑假才算第一次通读。不过只是似懂非懂的情节，完全没有发现其博大精深的意义。更郁闷的是还存有着序言上写的：作者想要揭露封建社会的腐朽本质.....的正义观点。所以看了一知半解都没有的程度，且完全没有兴趣。这次是用了心去读的。看了终于算是小窥其中奥妙~~想来以后还要再读个n遍，才能体会其用意之深...  
...
- 3、这是一个世界。而小说的最高境界就在于，它能创造一个世界。这个世界里有事件点，有游戏规则。而且很完整。人们在这个世界里流泪与大笑，演绎生死离别。红楼梦有一种魔力，带我走进一个似有似无的世界。
- 4、那年宝玉一岁，贾政为他做了心理测试（那是古代版的多选一题目），测试结果暗示，宝玉不爱功名爱美人。于是贾政大怒，放出话说，宝玉将来不过是“酒色之徒”。也巧，宝玉按父亲预测的路线长大成人了：提起读书就头痛，遇到人情事故场面就逃避，每天扎在美女堆里打情骂俏，时而精灵古怪时而痴痴傻傻。只是这“酒色之徒”从何谈起？请允许我为宝玉鸣不平——要知道宝玉上辈子是什么人物啊？他前生是女娲补天的石头，今生虽投胎在贾家生活，但毕竟是从仙界“移民”过人间的。按“继承家业”的标准给宝玉打分，怎能不扭曲宝玉的高雅志向呢。贾政恨宝玉不争气，原因何在？红学家给出答案——二人矛盾的根源在于“文化基因”：贾政推行儒家道德，宝玉倡导神仙文化。宝玉身为仙界顽石时，暗自立了下半辈子的志向：到灯红酒绿的人间走一遭，体会一下大千世界的种种风情。贾政，身为大家族的家长，当然希望家业永存，固若金汤，这个愿望也合情合理。他给儿子打分的标准只有一个：宝玉能否子延续贾家百年基业。这任务少不了要里里外外来回应承，说到底是个辛苦差事。宝玉，前生是天上不怎么得志的神仙，今生投胎来到人间打算享福。“前任神仙”的思路简单而明确，他认为人间比仙界更无忧无虑，更风花雪月，更欢天喜地。宝玉是为了“开心走一回”而投胎下凡的，贾政想把艰巨任务委托宝玉，二人的心理期待完全相反，因此诸多矛盾接踵而至。怨我无能，第三次拜读时，才萌生歪批红楼的勇气。听过来人说，红楼梦是千锤百炼才成形的，不反复读几遍，很难体会曹雪芹的良苦用心。这话一点不假，记得头一回读，我居然把它当做色情文学，什么巫山云雨春梦了无痕，倒是勉强记得住；其他的人物故事，合书后立马忘光。恨得我真想狂抽自己几个巴掌，惭愧之余，送自己一个字自勉：俗。这回抛开情色层面，从人情品格入手，我把宝玉身边的美女分成两大类，第一类是“人情世故派”（譬如宝钗和袭人），她们精通世故，圆润乖巧——外表憨厚，内心比谁都清楚。第二类是“耿直纯真派”（譬如黛玉和晴雯），才气出众，傲骨正气——率直坦荡，不屑为五斗米折腰。按宝玉的脾气，他比较喜欢第二类，不那么喜欢第一类。但命运偏偏作弄有情人，他真心喜欢的人却离他而去，不怎么喜欢的人却守在他身边。【宝钗】宝钗堪称可圈可点的大家闺秀。举止落落大方，谈吐娴雅得体，平时善待仆人，遇到麻烦事件能回避先回避，无法回避就凭良心秉公办理。年幼时疯和尚曾暗示过宝钗，有“金玉婚姻”（宝钗有金首饰，宝玉生而含玉，二人注定结为夫妻）之说，但每每遇到和宝玉独处的机会便退让一步，不和黛玉争锋。这“以退为进”的儒家大智慧，深得贾母的喜爱，到宝玉适合谈婚论嫁时，贾母认定宝钗为她孙媳妇中的最佳人选。在贾母王夫人贾政的眼里，宝钗配宝玉，这是多么完美的组合啊！我十分赞同贾母的识人眼光，今后继续照看贾家这千百人的大家庭，没有宝钗这样的气量是断然不能圆满的。在通篇小说里，很少能看到宝玉和宝钗眉目传情的场面，却常见宝玉为了讨好黛玉，主动出言挑衅宝钗。如此看来，看中宝钗的不是宝玉，而是宝玉的诸位家长。宝玉不喜欢宝钗，原因有二：其一是宝钗动辄劝宝玉用心读书。宝钗年龄比宝玉长，悟得的道理自然就多一点，心里明白宝玉如此胡混下去，今后难以发扬光大贾家家业，于是每每苦劝宝玉读书，这违背了宝玉投胎人间的初衷——潇洒走一回。第二：按当时的婚姻制度，姨太太可以娶很多，但正房太太只能有一个（具有排他性），娶了宝钗姐姐，黛玉妹妹怎么办？【袭人】袭人可算作众丫环中头等精明的人物。品貌数不上头等但也还标致，做事中规中矩，做人本本分分。她从来不和丫环姊妹计较，看起来憨厚老实，但其实是在装傻，心里聪明着呢。和其他丫环相比，她有三个条件得天独厚，可确保将来稳坐姨太太中“头把交椅”：其一，众丫环中她第一个“献身”给宝玉，时机把握十分到位，具备“天时”。其二，袭人自幼服侍宝玉守在他身旁，地

理位置优越，具备“地利”。第三，她抓住时机和王夫人充分沟通，得到上层人士的信任，具备“人和”。十四五岁的宝玉，正值思春之季，身边的丫环里，难免出现几个以色相勾引宝玉的，而“前任神仙”往往就欢天喜地地笑纳了。袭人认为这件事很不妥。一则是担心宝玉如此风花雪月，未免累坏了身体耽误了学业，今后如何掌管贾家大局？二则担心自己今后的命运，这么多貌美女子跟自己竞争姨太太位置，将来生活如何过得安稳？于是袭人暗自向王夫人十分“贤惠得体”地告了一状，获得了王夫人的充分信任，稍后便得到和其他丫环不一样的“工资”，心中暗喜——姨太太宝座必然稳如泰山。宝玉真心喜欢袭人吗？前半段真心喜爱，后半段凑合着过。红楼梦的前半部，袭人相对纯真，还没暗中排挤其他姊妹，曾深得宝玉之心。到了后半段，贾家经济萧条，晴雯，四儿，芳官等被王夫人同一天撵出荣国府，罪名是“以色相勾引宝玉”，就连宝玉和丫鬟们私下说的一些玩笑话都被当做勾引的“罪证”，情况就不同了。宝玉话中暗示，“有人”向王夫人泄了密，并把矛头指向袭人。宝玉天生菩萨心肠，断然不会因此赶走袭人，但对她的态度慢慢冷淡下来了。【黛玉】黛玉的相貌在荣国府中数一数二，琴棋书画诗无一不通，真乃才貌双全的一代佳人。唯一的美中不足就是：心直口快不加遮拦，生性善妒患得患失，语言犀利充斥着黑色幽默，无意中在贾府中得罪了很多人。前生宝玉扮演天边顽石时，她和宝玉有一段姻缘，黛玉扮演顽石旁边的绛珠草，发誓今生来世都要用自己的泪水滋润顽石。黛玉虽然得罪贾家众人，但宝玉却热恋黛玉，宝玉“逍遥派”性格和贾家家长每每唱反调——凡是贾政王夫人不喜欢的，宝玉统统喜欢。更何况宝玉黛玉前生的因缘情债，今生注定要相互偿还。就看这二人，宛如贾府中二位活宝：一会儿哭一会儿闹，三天两日吵架，没头没脑生闷气，时聚时散忽喜忽悲，这个摔玉那个剪头发，活生生一对大冤家，到头来却惺惺相惜，谁也离不开谁。这就叫做，王八看绿豆——对上眼啦。外人以为他们在耍小孩子脾气，不怎么理解他们每天忙些什么，只看到他们时而妒忌时而和解时而红脸时而坦然时而疯癫时而睿智，实际上这充满酸甜苦辣咸的感情才是初恋之情，这跨越了前生今世的缘分，其他人断然是无法理解的。【晴雯】晴雯十岁开始被送到贾府当丫环，成人时美貌异常，甚至美到了“妖媚”的程度。她作风泼辣心眼单纯（甚至是没有心眼），心里委屈立刻破口大骂（和黛玉一样也不怎么积口德），对姐妹对宝玉甚是忠诚，从不用自己的妖艳勾引宝玉。那天金钏因与宝玉关系暧昧，被逐出大门跳井自尽后，晴雯更是三番五次避开来自宝玉的引诱，临终前也保持一身清白。晴雯是众多丫环中最爽朗的：不惹是非，与世无争，坦坦荡荡，打算在贾府本本分分地做丫环。怎奈树欲静而风不止！适逢贾家经济败落，好比不景气时期企业裁员，王夫人也趁机把不顺眼的丫环统统赶走，削减贾家开支，美其名曰除掉宝玉身边的“狐狸精”。起初揭发晴雯的人是邢夫人手下的老嬷嬷，曹雪芹虽然没有明确描绘其他细节，但王夫人告诉袭人“今后宝玉就委托给你袭人了”，再加上袭人也因类似的告密活动在王夫人面前得宠，所以我认为，王夫人想必是向袭人求过证，确认过这晴雯当真是狐狸精，才把她赶出贾家的。好可怜的晴雯！冰清玉洁，却被冤枉成狐狸精，带着一身痼疾被赶出荣国府。疾恨交加，没过几天就病逝了。辞世的前一天宝玉看望晴雯，两人痛述从前的种种情意，交换了内衣（按当时的礼仪，他们等于承认了彼此为夫妻），至于何时圆房，今生是有缘无分了，可能要等来生再会时。“世故派”的掌门人——宝钗和袭人——深得贾家高层人士的欢心，做事温柔得体顾全大局，不到不得已的时候，绝不牺牲他人利益，不愧是封建贵族文化的集大成者。可宝玉继承“神仙逍遥派”的精髓，对这种半推半就笑里藏刀的作风极为不屑，最终抛弃正房宝钗和偏房袭人，出家做了和尚。“纯真派”里的杰出青年——黛玉和晴雯——和宝玉很对脾气，这三人不为五斗米折腰，从不担心生活有没有着落，不因为自己的利益迫害其他兄弟姊妹，爱就是爱，恨就是恨，总之一宗旨：活得要“单纯”。可惜这些单纯的姊妹和贾家大家庭的文化格格不入，早早离开了人世。迫于人间的生活压力，当“前任神仙”不得不为柴米油盐酱醋茶而发愁时，宝玉的爱情开始褪色了。

5、读到林黛玉的时候，始终觉得不舒服。她总是不肯让人亲近，用尖利的语言，表现身为弱者的肆无忌惮。潜台词好象是，反正我是无依无靠，无财无势，我有的不过是我自己。你们谁要是敢动一动，就蜇得你满头包。她的紧张的人际关系，主要出自于高度的警惕，出自于自我的营造。是她恶化了自己的生态环境。虽然钗黛凤，都曾抱怨贾府里有欺主的恶奴，但是处在他们的位置上，下边的人还是不敢的。毕竟是宝玉的青梅竹马，老太太嫡亲的外孙女，再加上花容月貌，就算是出阁了许给别的王孙公子，也不可能就平白受了欺负去。最奇怪的就是，黛玉从来就不是个天真的女人，自幼失怙，一出场，她从扬州起航时，已经度量过派去接她的几个三等仆妇，‘吃穿用度’，不同一般，以十几岁女孩，已经懂得看人的穿衣戴帽，这份敏感与世故，比湘云他们高出了好几个段数。要说之后的待人刻薄是无心，那是不可信了。从一出场，她就步步留心，怕给人笑话，怎么几回之后，她不但不怕别人笑话，反而先发制人地处处取笑奚落别人，且从来不肯给台阶下。

这样搞来搞去,终于在揭晓宝玉娘子的预选名单时,容府内的大气候变了,对黛玉施行了酷烈的打击.按理说,她这样作为,也应该知道恶果在等着她.所以更不理解她为什么与人为敌,还动不动夸张自己的受欺负的程度.对送来东西的家人,比如周瑞家的,明明是个有体面的下人,她却不给脸面.写诗,都写道:风刀霜剑严相逼.是不是黛玉还遭受过什么更大的打击,所以才这样草木皆兵的?比如家产被人吞没,(要不然没道理这么穷,那可是盐吏的女儿啊.)还是老太太\太太们的虚伪曾经伤过她呢?与其怕被人欺,不如预先把人欺负着,让人怕一辈子才好.就这样,由“守”反“攻”,变成了难以相处的代名词.在这园子里,她除了宝玉的爱,真的也毫无收获,难怪一旦被剥夺,就活不成了.那黛玉有没有可能比这样做得好些呢?看看邢岫烟,还有妙玉,好像就是采取了别的生存策略的黛玉.她们的日子,并不好过.可是岫烟认命,所以薛蝌好像意外安慰的大奖,奖励安贫乐道的人.妙玉,不用说了,最不堪的结局就是她了,黛玉毕竟还要好些.这样说来,黛玉是情知自己的境况不会更好了,所以,拚着最后的力气,“一个也不饶恕”么?一个人若能洞明世事,看到自己的结局,恐怕也就真的没耐心与周围的虚假和睦安然共处了.可是,难道黛玉真的有如此世故?

6、第一次接触红楼梦是因为央视的电视剧,那时我刚6岁,但狂爱看,每天不看完不睡觉.第一读红楼梦是小学四年级暑假,看不下去,狂晕,不知道曹老在讲什么.二十岁过后的某天又看了一次,这次爱不释手,看到心醉,看到心痛,看到气愤.曹老的诗词功夫真高竿,醉得我满室飘香.其实红楼梦里的每个人都有可怜又可恶的两面,机缘的阴差阳错,个人的性情使然,都注定了自己的命运.高鄂太可恶,他的继篇简直在污辱曹老,我感觉如同吃饭吃到气管,难受死了.红家们分析,曹老其实已经写整部,但因为后半部在当时的社会太过惊世骇俗,而被某些人故意毁掉,不知道这些人是谁,我恨到牙痒.

7、以前看的是一百二十回的版本,后来又买了带脂评的八十回,各有各好第一种有一个完整的结局,虽然不那么尽如人意,甚至是差强人意八十回的加上脂评,对书中的人物有了更深刻的理解,使我从看“小说”的状态升级到看“作品”的状态,而且嘎然而止,留下很多回味想象的空间.

8、是高中的时候读的第一遍.之前看过《三国演义》等名著,所以比较有功底来看这本书.当时也没怎么觉得难读懂的.当然,这里面要除开里面的诗词字句了,那些太深奥了,只能明白他大概说什么,反正也看不明白.其他的内容,无非就是家常往来的一些琐事了.正如前面豆友所说,看这本书就知道如何与社会接轨,如何处事了.里面的人物我都很喜欢,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特色.当然,要说对《红楼梦》的理解,我现在什么都不敢说,因为自己太无知了.我只是在角落里面默默的关注《红楼梦》,关注天涯上红学家的各种考证,各种辩论,关注重拍红楼的事.我在想,要不要也去报名海选?呵呵,怕了,丢了那块玉,我就不是宝玉了.丢了玉不是我的错,可是还出来吓人就是我的不是了...^\_^

9、从小就被教育说要多看书,多看名著.而自己小的时候是不喜欢看书的,与其看那密密麻麻的字,还不如捧起一本小人书来的淋漓畅快.并且小的时候,有一段时间还对《红楼梦》有一种莫名其妙的不屑,事情的缘由还得从初中的语文老师说起,一日,老师问大家四大名著都看过什么了,身边的人纷纷答说看了《西游记》、《水浒》或是《三国》,答《三国》的人是最多的,且以男孩子居多,一个好朋友甚至豁得就站起来说起三国故事了.但是的我根本没看过什么名著,只是知道有这么四本牛掰的大块头,可以摆在家里做做样子,但却不曾晓得原来在自己的小伙伴中间,还有这么多人抱着砖头啃的.突然的,老师就问我看了其中的什么没有,我想他自所以问我的原因是因为我当时的三角猫的文笔还是能拿的出去的吧,但我真的没看什么,并且在他的这么一问之下,就莫名的对四大产生了反感,而当老师兴致勃勃的谈起他喜欢的《红楼梦》时,更是对这本大砖头反感了,更为反感的是,在课后,我又把我的零花钱发在了这快大砖头上了,因为语文老师极力推荐我去看看,他扶了扶他的大镜框对我期望的说:“看看吧!”那本买来看看吧的大砖头就这么跟了我有十年,直道现在.我三次试图捧起她来看,第一次是在买了之后,我翻到贾宝玉和袭人风雨就没再往下看了,因为我发现里面再没这种故事了,并且好多的诗词不懂,于是就不知道扔到哪里了,并且我的懵懂的小学也这样结束了.之后翻开这本简装本的《红楼梦》是在高中了,一次收拾自己的书的时候发现了这本由点潮湿的大砖头.才想起自己的懵懂的小学,那便拿起来看看吧,但这次也只是看到了凤姐被抄了家,落魄而死也便不再往下看了,因为自己不喜欢那种结局.这样的场景多少让我想起一个家族的变迁和一个人的沉沦,而在现实中,自己也多少在经历这种事情,只是没有故事中的那么的起伏和悲剧,只是自己姥爷家的小姨们都出嫁了,自己少了很多能给我买好吃和好玩的姐姐似的小姨们,同时,姥爷家那多少有点像大观园的乐园也随着姥爷的去世了小姨们的远嫁而成为带有“败落”的气息的回忆.于是,大砖头再次变成不知在哪个角落躲藏的遗忘.再次打开这个梦的扉页,是在非典期间,自己在

## 《红楼梦（上下）》

家里呆了一两个月，实在无聊之极，翻箱倒柜的找能看的東西，才发掘出自己抛弃的东西。或许是因为自己在那过去的一年里的感情波动，或许是因为自己在过去的日子的长大，或许是因为自己开始明白一些人情世故，这次看的很彻底，也很爱不释手，在无聊的非典型时期，她陪伴我度过。故事如同戏剧一样在指尖上演，只是，我错过了前两次的演出。这次读，才明白了梦里梦外的朦胧，梦里梦外的回忆与呐喊。但我们在现实中得不到补偿的时候，我们会到梦里寻找，写梦的曹少爷，读梦的我们，但梦大到每个人都能在其中找到自己的位置的时候，这个梦就成为了中国人的共同的梦，就成为了一个用厚实的文字堆砌起来的不朽的梦了。在梦里，我们会找袭人来安慰自己的失落，我们会冷眼看聪明人的把戏和下场，我们会痛惜撕扇人的如杜鹃般的美丽，我们会同纯朴的姥姥一样嬉笑，我们会感叹二姐和冷公子的感情。当然，我们也会被黛玉和宝钗的选择所难倒，但无论如何，我们都将是梦一场，梦散去，书合上，留下的还是糊涂泪一场，心酸无人述。不记得在哪里看的了，也不记得确切是怎么说的了，只是记得有这么个说法：年少时看《红楼》，是轻狂；不惑时看《红楼》，心酸；年老来看《红楼》，是梦一场。

10、读红楼的时候我正值高三，在那段紧张的腰冒烟的日子，每天中午午睡的时候我都会偷偷地在被窝里看看黛玉和宝玉，那个时候觉得那么痛恨宝钗，觉得是她处心积虑的拆散了一对有情人。现在已经过去将近5年了，发现如果说真的要自己在宝钗和黛玉中去选择，我也会选择去当宝钗一样的女人，健康，温暖，大气……

11、红楼梦虽然说的是大观园的少男少女的事情，但围绕着这些少男少女的婆姨爷叔们，与我们这个社会是多么的亲近。如果你还年轻你关注的是情爱情仇，等你工作了，你知道待人处世与大观园里何其相似。等你结婚了，原来大家下面的小家是多么的不容易。等到了不惑，我想感想又不一样。但是，红楼梦里面有你想要知道的，不是说她是个大铺子，什么都有，是说她太博大，你想多深就有多深。

12、这书真的真的很好看，从十岁看到二十五岁，依然看不厌，真的太好看了。里面的情节细腻，人物丰满，好看之极。

13、初中升高中的考试后我就开始读这本书，当时是到一个同学家去看的，当时是很不明白啊，唯一的感觉就是林妹妹太小气了，后来有陆陆续续的看了一些，到现在我也不能说全部看完。但每次看都有新的收获，现在不觉得林妹妹小气了，现在就是真的很心疼她了。

14、夏天了，小虫好多，动不动一咬一个红点在身上。我想起红楼梦那个大夏天在茜纱窗下睡午觉的宝玉，袭人在他旁边给他赶虫子，她还绣的肚兜。宝钗走近前来，悄悄的笑道：“你也过于小心了，这个屋里那里还有苍蝇蚊子，还拿蝇帚子赶什么？”袭人不防，猛抬头见宝钗，忙放下针线，起身悄悄笑道：“姑娘来了，我倒也不防，唬了一跳。姑娘不知道，虽然没有苍蝇蚊子，谁知有一种小虫子，从这纱眼里钻进来，人也看不见，只睡着了，咬一口，就象蚂蚁夹的。”宝钗道：“怨不得。这屋子后头又近水，又都是香花儿，这屋子里头又香。这种虫子都是花心里长的，闻香就扑。”说着，一面又瞧他手里的针线，原来是个白绫红里的兜肚，上面扎着鸳鸯戏莲的花样，红莲绿叶，五色鸳鸯。宝钗道：“嗳哟，好鲜亮活计！这是谁的，也值的费这么大工夫？”袭人向床上努嘴儿。宝钗笑道：“这么大了，还带这个？”袭人笑道：“他原是不带，所以特特的做好了，叫他看见由不得不带。如今天气热，睡觉都不留神，哄他带上了，便是夜里纵盖不严些儿，也就不怕了。你说这一个就用了工夫，还没看见他身上现带的那一个呢。”宝钗道：“也亏你奈烦。”袭人道：“今儿做的工夫大了，脖子低的怪酸的。”又笑道：“好姑娘，你略坐一坐，我出去走走就来。”说着便走了。宝钗只顾看着活计，便不留心，一蹲身，刚刚的也坐在袭人方才坐的所在，因又见那活计实在可爱，不由的拿起针来，替他代刺。——36回“绣鸳鸯梦兆绛芸轩”古代的女人会做针黹，身份尊贵的内侍丫鬟们除了模样、性情都要好，也要有一技傍身。但是同样写作针黹，袭人和晴雯就有极大的不同。下一段是52回的“勇晴雯病补雀金裘”。晴雯方才又闪了风，着了气，反觉更不好了，翻腾至掌灯，刚安静了些。只见宝玉回来，进门就毛声跺脚。麝月忙问原故，宝玉道：“今儿老太太喜喜欢欢的给了这个褂子，谁知不防后襟子上烧了一块，幸而天晚了，老太太，太太都不理论。”一面说，一面脱下来。麝月瞧时，果见有指顶大的烧眼，说：“这必定是手炉里的火迸上了。这不值什么，赶着叫人悄悄的拿出去，叫个能干织补匠人织上就是了。”说着便用包袱包了，交与一个妈妈送出去。说：“赶天亮就有才好。千万别给老太太，太太知道。”婆子去了半日，仍旧拿回来，说：“不但能干织补匠人，就连裁缝绣匠并作女工的问了，都不认得这是什么，都不敢揽。”麝月道：“这怎么样呢！明儿不穿也罢了。”宝玉道：“明儿是正日子，老太太，太太说了，还叫穿这个去呢。偏头一日烧了，岂不扫兴。”晴雯听了半日，忍不住翻身说道：“拿来我瞧瞧罢。没个福气穿就

罢了。这会子又着急。”宝玉笑道：“这话倒说的是。”说着，便递与晴雯，又移过灯来，细看了一会。晴雯道：“这是孔雀金线织的，如今咱们也拿孔雀金线就象界线似的界密了，只怕还可混得过去。”麝月笑道：“孔雀线现成的，但这里除了你，还有谁会界线？”晴雯道：“说不得，我拚命罢了。”宝玉忙道：“这如何使得！才好了些，如何做得活。”晴雯道：“不用你蝎蝎螫螫的，我自知道。”一面说，一面坐起来，挽了一挽头发，披了衣裳，只觉头重身轻，满眼金星乱进，实实撑不住。若不做，又怕宝玉着急，少不得恨命咬牙捱着。使命麝月只帮着拈线。晴雯先拿了一根比一比，笑道：“这虽不很象，若补上，也不很显。”宝玉道：“这就很好，那里又找哦——嘶国的裁缝去。”晴雯先将里子拆开，用茶杯口大的一个竹弓钉牢在背面，再将破口四边用金刀刮的散松松的，然后用针纫了两条，分出经纬，亦如界线之法，先界出地子后，依本衣之纹来回织补。补两针，又看看，织补两针，又端详端详。无奈头晕眼黑，气喘神虚，补不上三五针，伏在枕上歇一会。宝玉在旁，一时又问：“吃些滚水不吃？”一时又命：“歇一歇。”一时又拿一件灰鼠斗篷替他披在背上，一时又命拿个拐枕与他靠着。急的晴雯央道：“小祖宗！你只管睡罢。再熬上半夜，明儿把眼睛抠搂了，怎么处！”宝玉见他着急，只得胡乱睡下，仍睡不着。一时只听自鸣钟已敲了四下，刚刚补完，又用小牙刷慢慢的剔出绒毛来。麝月道：“这就很好，若不留心，再看不出的。”宝玉忙要了瞧瞧，说道：“真真一样了。”晴雯已嗽了几阵，好容易补完了，说了一声：“补虽补了，到底不象，我也再不能了！”噙了一口，便身不由主倒下。要知端的，且听下回分解。

按照镜像的理论，晴雯是黛玉的延伸，袭人是宝钗的延伸，而钗黛两个如何既对立又统一，晴雯和袭人也就如何相反又相承。这两个情节，也像是对应着写的。我常常觉得《红楼梦》里面有宝贵的常识，“世事洞明即文章”——对于知人鉴世有技巧性的案例意义。看，一个男人，进入他眼中的女人有这样两种性情，一种是照顾他，为他做最琐碎平庸的小事，事事以他为重，可以主体沦丧，不怕别人指责说“犯贱”，类似“妈”，母性大发；另一种是只与他做朋友，平时与他调笑互相开心解闷，但是身段始终不肯放下；唯独关键时刻可以为他拼命，纵使拼了命仍然不能没有自己，仍然要说，是出于朋友的情分。两个人的才能和付出也各有不同，袭人的针黹是“也值的费这么大工夫”，可见技术的门槛不是很高，难就难在费工夫耗神，所以宝钗也可以顺手“代刺”；等晴雯的就不同了，“但这里除了你，还有谁会界线？”是整部书中补雀裘独一无二之选。这样说来，看上去是晴雯手艺过人，占了强势，仔细思量，却是袭人的心思过人。可以这样说，晴雯是急宝玉之所急，宁可不顾身体，所以是不二的红尘知己；但是袭人是把宝玉的小事看得比天大，同时也能顾全好自己，所以更是终身托付的保姆之选。晴雯是与宝玉一条心，但是心思是放在一个人身上；袭人是与看护宝玉的人一条心，所以更宏观，有全局意识。其实二人都是强势的女人，但是晴雯没想过要改变这个人，她只是，你喜欢什么，我可以随你，陪你；但袭人是要参加设计这个人的人生的，她是，你喜欢什么，你不懂得的时候，我替你选，你可以怨我，但是我不会放弃我的职责。想了半天，我觉得，我还是晴雯型的女人，我最适合做男人的朋友，而不愿意做保姆。另外，束缚一个人，改变一个人，似乎不能使我有快乐，也可能是因为权利欲太少了，目光向外的时候太少了。说了归齐，这种型的女人还是比较自我。至于男人喜欢选择什么样的人，我就知道了。

15、因为一个很功利的理由，又拿起了《红楼梦》。年少无知时，总觉得她的名声大于她的内涵，不喜欢林妹妹的凄凄惨惨，不喜欢宝姐姐的八面玲珑……要写《红楼梦中菜》，就需要细品其中的滋味，竟然发现原来书中的韵味并非早年间想的那样。随便翻看那一页都能静静的看进去；简简单单的一道菜中，都透着贾府的人情冷暖，远近亲疏，曹公实在是太厉害了。再读《红楼》，有一种发自内心的悲悯和感叹，是心境变了？还是历久弥新？

16、俺说两句儿，我看过3-4遍这本巨著，咳咳，但每次都看到宝玉梦游太虚就看不下去了，是对此巨著的最大不敬了。希望有一天我能体会大伟大何以成为伟大。既然是网络书评，那俺斗胆对红学家们说一句：“一本破书至于吗？”从经济学的角度，你们实在没怎么创造社会财富。忽然发现有50字的限制，那就再说两句。让曹老先生安歇吧，读读他的作品就可以了别去挖人家的家史老底了。去巴基斯坦的大山里找找拉登还有利于世界和平呢。

17、那啥，真挺喜欢刘姥姥的。重拍的红楼梦可千万别把她弄颓了。理由如下：1。老是老，可是有股子活泼劲。特能接受新鲜事物，特别不怕出丑。刘姥姥进大观园真是经典，经过她的眼，看到的東西一样一样怎么就那么有趣。2。说话有趣。虽是乡下人，可是因为年纪在那儿，有阅历和见识。贾母爱听她唠叨，哥儿姐儿们喜欢听她说故事。比如，姥姥讲个庙里头抽柴草的故事，还带点悬疑劲儿，不知怎的弄出个红衣女孩来。故事虽被贾母打断，没说完，后来宝玉发痴，还真打发小厮寻庙去了。3。能自嘲，特明白自己是谁。除了初次进府在凤姐跟前说起投亲的事情有个扭捏劲儿，其它时候



都是本色。凤姐和鸳鸯为逗贾母高兴，捉弄她，弄个老沉的筷子让她吃鹌鹑蛋，要她吃饭前鼓着腮帮子说“老牛老牛食量大如牛”那啥的，也不恼。越发说话象相声段子，索性让大家乐个满堂彩儿。4。知恩图报。头一回探亲，凤姐给了她20两银子并一些日常用的。到地里秋收了，她知道弄些新鲜瓜果送来。最后贾府被抄，刘姥姥把以前小姐丫鬟们送她的衣裳仍带到牢里，给她们换上，拉着板儿还说“这些年蒙府里头照应，还读了书，认了几个字”。凤姐的女儿巧姐名字是她取的，后来命也是她救的。可见这人是点滴之恩，回报涌泉。刘姥姥是红楼梦里少见的没什么人格缺陷的人。老是老，丑是丑，没资格上金陵十二钗，真是遗憾。

18、读了很多遍了，却从来没能记住所有的情节所有的人。只觉得它的事情太杂碎了，大大小小的人物太多了。小的时候读，视线就只落在宝黛两个人身上，其他人都一掠而过，甚至把别人看作是影响二人感情的可厌者。慢慢的，我的眼睛里看到了宝钗，看到了探春，看到了各房丫头，而每个人，都有他们独立的人格完整的故事，每一次看，都有新的故事让我探寻，仿佛永远都读不完。一直觉得我的性格是有点像宝姐姐的，冷冷冰冰，无欲无恨，总是心中有数却总是“事不关己不开口”，什么都要做到比别人好，和所有人都和颜悦色却很少交心，一心一意的经营着一个“好名声”。这样的我，也许是老人们喜欢的媳妇人选，但是不容易得到爱情，不容易得到自己的人生。有段时间很喜欢凤姐，喜欢她那种干练泼辣的手段，她总是能够做成自己想做的事情。我甚至觉得现代社会，这样才是真正的人才。或许是完全互补的性格相互吸引，我永远成不了这样的人。不过，能够把宝钗做一辈子，也挺好，是吧。

19、这是时代的原因，读与不读是我们的事，可读后思考却让你离不开这个时代。繁华也好，败落也罢，还不都是生活。叹息一声，或者，呐喊一声。还是要过我们自己的生活...

20、现在，再回首大学以前的时光，发现我居然看了四遍的红楼。每一次，似乎都会有不同的感受。第一次接触红楼的时候，我还是个啥也不明白的小丫头哩。四年级的我抱着砖头一样红楼，坐在那里，也不知道用了寥寥的多少时间，就算是把红楼翻过来了吧。当我翻到最后一页的时候，只有一个感觉，那种感觉就是现在我仍然清晰地记得。有一种很深很深的遗憾，为什么那么漂亮的林妹妹就这样无声无息的香消玉殒了，一直就是想不通；为什么聪明如宝玉，就这么稀里糊涂的被那样一个弱智的诡计给耍了。直直地遗憾着，伤心着。第二次，再次打开红楼的时候，我已经是在小学毕业的暑假了。为了逃避繁琐的补课，我就拿起了红楼。本来以为，已经看过了一遍，不会再有很大的吸引了。但是事实是，我花了一个月的时间，慢慢地翻完了红楼（在此，之所以还是说翻完，是因为我看完了还是不是很明白，只是看情节），成功逃避了补课。这一次，我有了一个新的疑问：黛玉在死前说的一句话‘宝玉，你好……’她到底是想说什么，是怪宝玉的狠心，还是要向她一生所爱的人倾诉什么？这个问题，一直到现在，我还是不明白，黛玉耗尽最后的心力，她到底要表达什么？！后来的两次，具体的时间我就记得不太清楚了，因为对于情节已经比较清楚了，所以后面的两次，我一次关注里面的诗歌，另一次就很关心里面的吃穿住行。尤其是对书中描述的衣裳，带着些作为女生对于轻纱曼舞的古代装扮的迷恋，一段时间还细细的研究，试图将这些衣服具体表现出来，但是终于源于水平的问题，失败！呵呵！对于里面的诗歌，大概是由于我过于喜欢一些奢华的宋词，对于里面一些配合小说情节的诗歌倒是没有很大的兴趣。^\_^到了大学，时间多了，倒是没有再看红楼，不知道是人长大了，不再有那样的耐心，还是速食的生活使然。不过看了几本关于红楼的评论，但也终是草草掠过，再没有少时那样狂热迷恋。难道这就是长大？

21、这个版本是以俞平伯校点《红楼梦八十回校本》（附后四十回）为底本，仍用启功先生的注释，并略作修订。《红楼梦八十回校本》人民文学出版社1958年2月出版，1963年6月二印（稍作增订），1993年11月三印。该书以戚本为底本，参校了其他八种本子，并据以大量校改文字。由于历史的原因，该书印数很少（三印累计40000册），其影响相对较小，未能广泛普及。虽然由于当年部分抄本尚未发现，俞校本据以参校的本子不多，但事实证明，俞先生在推敲定字上见解不凡，与后出校本比较，一些有争议的地方，仔细斟酌，还是以俞校为是。故人民文学出版社2000年出版新版本，选择俞校本正文，加入启功先生的注释，同时作为《大学生必读》和《中学生课外文学名著必读》丛书大量发行，使这个校本大为普及。

22、自从C谈起年少对《红楼梦》的印象，说，里头怎么尽是齷齪的人——再读红楼，“齷齪”的感觉就挥不去。从前喜欢《红楼梦》，是不加深思，但求好看，这回细读，只觉得满卷丧亡气，悲凉至深。不知曹雪芹一生怎样跌宕凄苦，到晚年写出这么一部书来。小时候以为那是言情杜撰，无非贵族日常琐细，饮食衣饰大全，脑子里一片玲珑闪烁的景象。前几天翻书，只第一卷写顽石见弃补天，想入红尘享受一番，未曾开篇，已言终局，仿佛故事不在线性时间里，而在一片无始无终不见维度的苍

茫中，没有悬念，没有希望，人所能记录的，惟有慨叹而已。要说曹雪芹写“齷齪”，真是齷齪到极处，柳湘莲道贾府上下只门前一对石狮干净，毫不夸张。可曹雪芹不以评弹为念，也一点不见怨气。不如说，那就是他经过的尘世，金玉其外，败絮其中。对此人无能为力，其实任谁都无法出污泥不染。所以他写诸般恶事，近于白描，冷静不动声色，笔调因而更狠。从前读宝玉的“女儿说”，觉得那是公子哥儿的脾性怪癖，实际是曹雪芹的肺腑之言。红楼梦内外几百号人，他单单将“女儿”另列一类，放入大观园中。今有广告词“钻石恒久远，一颗永流传”，《红楼梦》的“女儿珠宝论”却是“如花美眷，似水流年”，就前八十回看，所有的顽石仙境传说，红尘富贵美事，都无非为了这一句。贾宝玉不事实务，厌弃经纶之道，不求进取，缺乏大志——实在是因为志无可为。曹雪芹身处穷途，半生惨淡凄凉，与其说他看破，不如说是萦念不能释怀。“如花美眷”怎么就“似水流年”了呢？金玉其外怎么总是败絮其中呢？C说读《红楼》以前，对“天上掉下个林妹妹”充满遐想，以为那是神仙一般人物，等到一读，见黛玉孤高自许，尖酸刻薄，气量狭小，顿时失望。又说，宝钗不是好得多吗？“钗黛”之争由来已久，许多读者，尤其男性读者更喜欢宝钗，或视其为伴侣首选，实在不难理解。我曾深爱黛玉，现在想来，更多是自我投射的成分——有才情不得志，心怀梦想而受现实规限，以及人多庸碌，惟我独美——都曾是青春期激荡而尴尬的处境。如今再看“钗黛”及其他，喜恶再也不能那么分明了。黛玉品位独具——其实人都愿意自己出众，只是她的自我意识更强性格更尖锐，宝玉也是，所以两人脾性相投惺惺相惜。黛玉是“艺术家人格”，遇事往往没有妥协余地，对自己也一样，说起来算不得优点。我曾想象，这般性情到了中老年，该是多么难以相处的人啊。与其说黛玉“好”，不如说她“美”。曹雪芹是真爱黛玉，一如宝玉，于是凡她所做都美。实际上她也是真的美，好比朝露，好比鲜花，好比美玉，好比锦绣文章。曹雪芹写黛玉不用烟火文字，因为她经不得。黛玉是永远的青春期梦里人儿，终于不得长寿。只看“绛珠还泪”，哪是尘世中物。写宝钗却是“写实”，没有传说，颈项挂的金锁也是人手所造，行事为人“好”，是可以理解的好。“钗黛”其实不必相争，我想那不是作者本意。仙草金玉尽在“如花美眷”一列，却统统抵不过“似水流年”。人少年时只见前者，因而和宝、黛一般纵性；到一定时候知道后者无可避免，激烈者如黛玉，就活不下去；通融如宝钗，也总不免“意难平”——人处何等环境，就有怎样的面貌，宝钗是大众性情，好也不特殊，坏也不特异，“钗黛说”往往褒贬过甚。曹雪芹终于八十回，无从揣测他的意图布局，而高鹗之所以能续写，无论笔力怎样不逮，趋势该是大致相近的。因为开篇就题旨昭然，八十回里充满悲凉颓唐之气，又有警幻的“红楼”三册道尽人物身世。让人惊异的是曹雪芹写富贵景象，浓墨重彩不惜笔墨，却又能将腐朽齷齪自然含蕴其中；写“如花美眷”，而以“似水流年”条缕织就，严丝密缝，浑然天成。从主到次，无一不是活生生的人儿。你看那些活人，就这样被一股不知怎样的命运大潮掩埋而去。如果放在现在的电视剧里，动辄死一个，动辄又死一个，看的人难免嘲笑编剧无力——可《红楼梦》却是一死一惊心。这样惊心动魄，终归不是看破红尘之人。在“如花美眷”和“似水流年”间，确实是满纸荒唐言，一把辛酸泪。即使有皇皇巨著流芳百世，写者也是微弱可怜的小身影，消亡于苍茫的时间荒野中。读《红楼梦》，更大的慨叹还不是“良辰美景奈何天”，而是在那样一种世界图景里，人毫无希望可言。补天说和警幻仙境好比年少杜撰的“希望补遗”，自己也知牵强，只是找不到别的慰藉。家族衰落，才情淹没，知交零落——乃至美事不长久，都不是真正的绝望所在。那个世界只有时与空，外加僧道仙神混杂的怪谈异想，没有更多维度可供一跃。黛玉的动人很大程度在于不妥协，她将梦做到一个极致，最后竟只有以“还泪”一说勉强牵附，实在是因为曹雪芹不能知道别的。“宝玉”复归“顽石”也是无奈，因为在那个世界，玉是石的幻象，性由天地气逸，于是人间幻影重重，游魂遍布，哪儿也没有归宿；齷齪如肉帛相见，死则灰飞烟灭，怎样都不得安慰。从前我将《红楼梦》当野史娱乐书籍，真是因为年轻。想想，曹雪芹半世富贵半生潦倒，才情如斯，将红楼之梦批阅十载，增删五次，世途别无所寄，人生轻飘淡薄如影，如何不荒唐，怎么不辛酸。书未竟，人已罔。《红楼梦》没有结局，如同它的作者；《红楼梦》全篇是惨淡悲凉景象，如同它的作者。真是一部货真价实的悲剧啊。又想到陀思妥耶夫斯基和《卡拉马佐夫兄弟》。老陀计划写三部曲，却因去世未能实现。读《卡》时时有这种感觉：第一部已经把话说到一个份上，往下难以为继。或者不如说关于世界的图景和人本身——所有这一切的来龙去脉一旦超过人能把握的，也只有罢了。要求答案，就去读谈论答案的书，譬如圣经……《红楼》的锦绣熨帖在于它写透了自己的悲哀，因此，也就写透了某一种悲哀——或许总归只有一种。十年读红楼，到如今，我将告别青春期。也曾见如花美眷，终也尝似水流年滋味。在我，时空并不只是一片无涯荒野；在我，常有微细声音说，“我的神实在是自隐的神……”或许，正是这若隐若现的维度予我以希望，哪天纵身一跃，当真不会落入万丈深渊。那位神

## 《红楼梦（上下）》

有名有姓，也曾历经人世。最骇人的是神竟然表白说爱人，并且为人死。祂的许诺若是真的，便是真正的“恒久远”，而非“奈何天”。直到现在我也不能理解这样的事。《红楼梦》是能够理解的，眼见的尽在其中。可我不得不梦想别的，不得不希望别的，不得不相信别的，却又不同于青春幻梦。如今而立将至，再读《红楼》，荒唐辛酸，才开始明其痴，解其味……

23、开谈不说《红楼梦》，读尽诗书也枉然。《红楼梦》是如此的经典，以至于很无厘头的学问如刘心武的“秦学”源源不断的涌现出来。也算是拉动经济增长了吧..

24、从小就最爱看红楼。我是个什么书都爱看的人，吃饭也看，上厕所也看，睡觉也看，惟独只有红楼梦我要正襟而坐的看，因为我怕在厕所看是对红楼梦的亵渎！读这本书的时候我总是会站在林黛玉的角度去看，我理解她的处境，她的想法和她的性格，我猜想如果是我也一定是这样的。很多人对林黛玉很不喜欢，可能都是因为人云亦云的说她的小心眼。。。我希望更多的人喜欢红楼梦，喜欢林黛玉，站在人物的处境上设想人物的性格·

25、还是读后自己的微小想法吧:初中的时候经常会听到一些人说小学的时候就接触了&lt;红&gt;;而张爱玲的故事里,知道她竟在三四岁的时候就接触了,还写了一篇文章.敬佩不已.记得刚开始读的时候,感觉在读文言文,可怜,那时我都已经要上高中了.一遍就花了三个月的时间,读后就一个感觉,这家人真大呀!嘿嘿!没别的,不懂呗.后来通过个方面的渠道了解了一些,也有看了几遍,但几遍之后,我却不敢说出任何关于这本书的内容了.因为这本被奉为经典的巨著从此存在了太多的神秘感.怕怕ing!

26、对于这本书 研究的人太多了 我觉得我基本上是没有发言权的 唯一值得庆幸的就是我现在只需要花一点时间和金钱就可以随时翻阅这本由大师毕生的精力所著就出来的一篇宏伟巨作 在我看来一本书值得我看第二遍基本上就可以说买得不后悔了 值得看三遍的就可以说是优秀的作品了 值得看三遍以上就可以被收藏了 那么 这本书我只能用无语来形容了 电视剧 原著我都非常崇拜 现在我基本上是准备收集各个版本以及点评了

27、有个问题很庸俗却很成一个问题，就是“金陵十二钗你最喜欢谁？”于是引发了一场场钗黛之争。最终却越加证明了曹雪芹的伟大。因为在他之前从没一个人可以创作出如此文学作品而引起这么空前的争论。而在他之后，更多的文学作品出现了三角恋形式的爱情，出现了王熙凤形式的强势老婆，出现了子女和父母抗争的婚姻，出现了宝玉一样的花样美男。钱钟书说过，如果红楼梦可以准确地被诺贝尔文学奖的评委们所理解，那么曹雪芹老早就能够获得这个荣誉。成千上万的人研究shakespear，因为他是现代英语语言史上里程碑式的人物。创作的惊人数量的戏剧。可是成千上万的人研究曹雪芹只是因为他的一部《红楼梦》。他所说的满纸荒唐言。曹雪芹的文学造诣在这本书里展现得淋漓尽致。从五言律到七言绝句，从酒席中的行令到填词，从对对子到祭文，最终是巨大的场景描述和复杂的人物刻画。这样的小说不叫艺术又能被称为什么？每读到湘云醉卧花下的场景都会痴笑，每读到尤三姐醉骂男人的言语便觉爽快，每读到黛玉泪尽而忘的一幕眼泪便悄悄滑落。艺术就是经过时间的考量却历久弥坚，如传世陈酿般钻透你的脾肺。我回答开头的那个问题，我喜欢史湘云，最喜欢林黛玉，最喜欢王熙凤。冷月葬魂。这书有魂！

28、我初中的时候很喜欢看这个名著系列，简单的封面很是亲切！红楼梦更是我最喜欢读的名著，它包罗万象，写尽人生的大起大落、悲欢离合，但最打动我的还是其中的爱情故事。一定要选对男人啊，，，贾蔷和贾环，一个是宁府的正派玄孙，一个是荣府的庶出二少爷，放在古代，贾蔷的地位可比贾环高，但他们对待心上人的态度却截然不同。第三十回，龄官在地上写“蔷”字，看得宝玉都痴了。第三十六回贾蔷给龄官送鸟儿玩，龄官和他呕气，他还是巴巴地哄着，想去请大夫来给龄官看病。宝玉想听龄官唱曲儿，哪知龄官只为贾蔷而唱，让受欢迎的宝玉吃了”闭门羹“，这倒给了宝玉很大的启发，在这之前，宝玉一直和园中众女孩厮混在一起，&quot;宝儿“和”颦儿“对他来说一样的，他也不明白为何林妹妹明天都有那么多的气要生。见过贾蔷和龄官的小儿女情景后，宝玉就对袭人等人说：“……从此以后只是各人各得眼泪罢了。”可见宝玉明白了，爱情的基础是两情相悦、、、有人可以同时喜欢两个人，但肯定不能同时爱两个人。哪怕是宝贝一样的宝玉，也只能得一人之心。另一个不为宝玉所动的红楼女儿就是彩云（彩霞？我觉得是同一人）了，第六十一回，彩云平时偷拿王太太的东西给贾环的事终于被发现了，她见抵赖不过，一个人都应下来了，最后依仗宝玉脱险，还要被贾环迁怒、怪罪。贾政亲口说过，袭人给宝玉，彩云给环儿的话。连赵姨娘也说，他辜负了你，可就是这样，她还是被配给了小厮，心心念念的人还是辜负了她。龄官在贾府事败后被贾蔷接走，似乎过得不错。很难说贾环就不爱彩云，但是他的爱带着猜忌，——我还在留恋岁月中你无意的柔情万种

# 《红楼梦（上下）》

# 《红楼梦（上下）》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http://www.tushu000.com)